

經考
卷四至卷六

下
函

經考

富刊底本

朱羊柯鳳孫校

墨羊潭夏堂校

關首冊

庚石十月撥初記

秦自孝公以下用商君之法其政酷烈與周官相反故始皇禁挾書特疾惡欲滅之搜求焚燒之獨悉又以隱藏百年孝武帝始除挾書之律開獻書之路既出於山巖屋壁復入於秘府五家之儒莫得見焉至孝成皇帝達才通人劉向子歆校理秘書始得列序著

簡首冊

或亦十月對所

朱筆何鳳絲外 墨筆新夏堂外

經考 卷四 其初變

經考卷四其初變



然取錄休甯戴震記



天臣周官經 休寧戴震記 章開省



漢書藝文志周官經六篇 王莽時劉歆置博士師古曰即今之周官禮也亡其冬官

以考工記充之 馬融曰秦自孝公以下用商君之法其政酷烈與周官

相反故始皇禁挾書特疾惡欲絕滅之搜求焚燒之獨

悉又以隱藏百年孝武帝始除挾書之律開獻書之路

既出於山巖屋壁復入於秘府五家之儒莫得見焉至

孝成皇帝達才通人劉向子歆按理秘書始得列序著

秘

孝成皇帝達才通人劉向子歆按理秘書始得列序著

經考卷四

一

讀賈

於錄略然亡其冬官一篇以考工記足之時眾儒並出
共排以爲非是唯歆獨識其年尙幼務在廣覽博觀又
多銳精於春秋末年乃知其周公致太平之迹迹具在
斯奈遭天下倉卒兵革並起疾疫喪荒弟子死喪徒有
里人河南緱氏杜子春尙在永平之初年且九十家於
南山能通其讀頗識其說鄭眾賈逵往受業焉

竊賈

鄭康成曰世祖以來通人達士大中大夫鄭少贛及子
大司農仲師議郎衛次仲侍中賈君景伯南郡太守馬
季長皆作周禮解詁立竊觀二三君子之文章顧省竹
帛之浮辭其所變易灼然如晦之見明其所彌縫奄然

指賈

如合符復析斯可謂推達廣攬者也二鄭者同宗之大
儒今讚而辨之庶成此家世之所訓也後漢書立從東
郡張恭祖受周官禮記

隋書經籍志漢時有李氏得周官蓋周公所制官政之
法上於河間獻王獨闕冬官一篇獻王購以千金不得
遂取考工記以補其處合成六篇奏之至王莽時劉歆
始置博士以行於世王莽命臣向卒哀帝命趙卒
賈公彥曰按藝文志云成帝時以書頗散亡使謁者陳
農求遺書於天下詔光祿大夫劉向校書經傳諸子詩
賦向輒條其篇目撮其指意錄而奏之會向卒哀帝復

指賈

能

使向子歆卒父業歆於是總羣書奏其七略故有六藝
 七略之屬歆之錄在於哀帝之時不審馬融何云至孝
 成皇帝命劉向子歆考理祕書始得列序著於錄略者
 成帝之時蓋劉向父子並被帝命至向卒哀帝命歆卒
 父所修者皆以歆其合也夫歆奏之至王莽御覽精
 又曰林孝存以為武帝知周官末世瀆亂不之書故
 作十論七難以排棄之何休亦以為六國陰謀之書唯
 有鄭玄徧覽羣經知周禮者乃周公致太平之迹故能
 荅林碩之論難使周禮義得條通按後漢書云荅林孝
 存周禮難凡百餘萬

言合於周禮林碩曰難於周禮義難於通也

載

王應麟曰禮器經禮三百鄭氏注謂即周禮三百六十
 官漢志禮經三百臣瓚注云周禮三百是官名也禮經
 謂冠昏吉凶蓋以儀禮為經禮也朱子從瓚說謂周禮
 乃設法分職之書禮典在其中而非專為禮設也書玉
 朱升曰周公六典本以命官而非以記禮其間所載之
 禮乃職掌之所及者爾禮曰一之日周五月二之日

中一正月之吉夏五月言日皆春風玉夏之日饗

顧炎武曰大司徒正月之吉始和布教於邦國都鄙注

云周正月朔日太宰注同正歲令於教官注云夏正月朔日

州長既以正月之吉讀法又以正歲即此是古人三正
讀法如初注云此四時之正重申之

讀

經考下

三

驗

敬日知錄無

並用之驗逸周書周月解曰亦越我周改正以垂三統
至於敬授民時巡狩烝享猶自夏焉正謂之此也如左氏桓

皆

公五年傳云凡祀啟蟄而郊龍見而幽詩七月一篇之
粵始殺而嘗閉蟄而烝之類是也

于

中凡言月者皆夏正凡言日者皆周正一之日鶩發二
之日栗烈三之日於耜傳曰一之日周正月二之日殷

候

正月三之日夏正月以命官而非以時又曰北史李業興傳天平四年使梁梁武帝問尚書正
又曰北史李業興傳天平四年使梁梁武帝問尚書正
月止日受終文祖此時何正業興對曰此夏正月梁武
帝問何以得知業興曰案尚書中侯運衡篇者日月營
始故知夏正又問堯時以前何月為正業興對曰自堯

皆

初

以上書典不載實所不知梁武又云寅賓出日即是正
月日中星鳥以殷仲春即是二月此出堯典何得云堯
時不知用何正業興對曰雖三正不同言時節者皆據
夏時正月周禮仲春二月會男女之無夫家者雖自周
書月亦夏時堯之日月亦當如此近有楚人初為堯建
此闢之遂
無以難

按周禮之書曰歲終曰正歲曰春秋冬夏皆夏時也夏
數得天以夏時經紀庶事斯順而易明然周之頒朔必
以周正故用夏謂之歲用周謂之年太史按其從夏時
所行之事合以周之麻日此之謂正歲年以序事也後

經考

四

知

羣政

于
以下註改五

儒或謂正月之吉亦夏時其說曰凌人掌以政杜子春改政為
正屬歲十有二月令軒冰三其凌十二月為夏之十二
 月則正月亦為夏之正月舍此無證也余以謂周禮重
 別歲年之名直曰正月之吉則知為周正月也不直曰
 十有二月而曰歲十有二月加歲以明夏以別周則知
 為夏時也此周禮之義例也他書不必然如正月之吉亦夏
 時是無別於正歲而周禮大司徒正月之吉始和布政
 又曰正歲令於教官鄉大夫正月之吉受教法於司徒
 退而頒之於其鄉吏使各以教其所治正歲令群吏考
 法於司徒以退各憲之於其所治之國州長正月之吉

讀

衍一教字割去排句

各屬其州之民而讀法正歲則教讀教法如初異正月
 正歲之名而事不異其為二時審矣凡言正月之吉必
 在歲終正歲之前未嘗一錯舉於後其時之相承正月
 為建子之月歲終為建丑之月正歲為建寅之月也周
 之以建子為正月一王正朔之大不可沒焉者也使有
 夏無周周焉用改正朔哉周禮所志於官事無不備曾
 謂一王正朔之大可以空其事沒其文而使後人之讀
 是書疑若未嘗改正朔也者則周正為大不美而不可
 存也豈周之書也哉今其書先之以正月之吉布政之
 始也故曰始和謂始調協之繼之以正歲於是而後得

備讀

音笙以木刻其木而不用匏瓊而八音但有其六矣亦木爲之元史匏以班竹爲之

宣之婦人拜之今之大樂八無瓊上二音

膏

斂

斂

王應麟曰鄭司農注肅擗但俯下手今時擗是也項氏曰古之拜如今之揖折腰而已介冑之士不拜故以肅爲禮以其不可折腰也其儀特斂手向身微作曲勢此正今時婦人揖禮也漢時婦人之拜不過如此或謂自唐武氏始尊婦人不令拜伏誤矣周天元令婦人拜天臺作男子拜則雖鹵俗婦人亦不作男子拜也內則尙右手者言斂手右向非若今用手按膝作跪也男之尙左亦然曰

閭

麻 則 下子補入 排字

閭若璩曰劉熙釋名云拜於婦人爲扶自袖扶而上下也朱子曰古者婦人首飾盛多如副笄六珈之類自難以俯伏地上余謂婦人拜之重者莫過昏禮之拔地拜拔地拜以手至地猶首不至手首至手則書所謂拜首大祝所謂空首矣婦人無此等禮乎不又疏遺也昔夏曰歲太史正歲年以序事昏天始親風親如玉璽而王應麟曰太史正歲年以序事注中數曰歲朔數曰年中數三百六十五日四分日之一朔數三百五十四日漢歷志曰閏所以正中朔也或謂周以建子爲正而四時之事有用夏正建寅者用建寅則謂之歲用建子謂

三 經考下

七

之年

洪範正義從冬至及明年冬至為一歲

按周之麻法掌於馮相氏占變掌於保章氏而大史所掌者麻日天時之書凡推步望氛不屬焉然又曰正歲年以序事有近於推步何也曰失其傳也考諸爾雅夏曰歲商曰祀周曰年夏數得天故殷周雖改正朔而仍兼用夏正周用夏不用殷故舉歲年不及祀歲也者夏時也以建寅為孟春年也者周以建子為正月也夏之歲周之年不同而兼用不可勿正之以序別其行事如祭祀田獵逆暑迎寒之屬夏時繫仲春者周為四月繫仲秋者周為十月是也鄭康成注中數曰歲朔數曰年

斂

歲字疑衍文

距

中數云者從乎日躔發斂一周凡三百六十有五日小餘不及四分日之一十二分自前中氣入後中氣三十日而有盈分是謂氣盛盈朔數云者從乎月與日會以成一月引而合於日凡十二月三百五十四五日有閏月則三百八十四日日月同行謂之合朔朔三十日而有虛分是之謂朔虛中朔之法馮相氏職之矣康成據以別歲年之名稽諸古籍未有明證矧夏時首建寅若中數曰歲則起冬至建子是又二說之不可相通也然則偏信爾雅得非孤證與曰周禮有之其為夏時之正月元日謂之正歲正歲也者猶曰歲之正

火

始也凌人歲十有二月則加歲以明夏時十二月以周禮為周禮一書之中焉用更端立異也哉周禮有之其謂四時變國以救時疾也冬至事用晏又又謂之不顧炎武曰有明火有國火以陽燧取之於日司馬近於天也故卜與祭用之董氏大祝國火取之五行之木司近於人也故烹飪用之且同齊肅志合禮祀歲也者夏又曰古人用火必取之於木而復有四時五行之變素問黃帝言壯火散氣少火生氣季春出火貴其新者少火之義也今人一切取之於石其性猛烈而不宜人疾疾之多年壽之減有自來矣風賦臣百六未齊五日

能

皆缺

備

又曰邵氏學史曰古有火正之官語曰鑽燧改火此政之大者也所謂光融天下者於是乎在史記楚世家重黎為帝嚳火正命曰祝融周禮司烜氏所掌及春秋宋衛陳鄭所紀者政皆在焉今治水之官猶夫古也而火獨缺焉飲知擇水而烹不擇火以祭以養謂之備物可乎蓋六刻蓋按司燿注鄭司農說以鄴子曰春取榆柳之火夏取棗杏之火季夏取桑柘之火秋取柞櫟之火冬取槐檀之火與論語集解馬融說引周書月令同出蓋則言八刻異晝夜漏刻之法晝夜百刻易氏云十二時每時八

經考下

九

校古印無是字
初字下似有一字
以初字校竹宜
校國字化向校

岳皆

北益

北

刻十二分每刻六十分王昭禹云寅申巳亥子午卯酉
八時各八刻辰戌丑未四時各九刻愚謂易氏之說與
古法合馬融以昏明為限鄭康成以日出入為限有五
刻之差蔡邕以星見為夜日入後三刻日出前三刻皆
屬晝鄭與蔡校一刻王伯照云晝夜長短以岳臺為定
九服之地與岳臺不同則易箭之日亦皆少差
按晝夜永短隨地之南北不同漸北則夏永者益永冬
短者益短以至於北極下半年為晝半年為夜矣漸南
則夏永者漸減而冬短者漸增以至於赤道下一歲恆
如春秋分無復永短矣言其近者南北萬里而永短即

北

隸

賈舊

殊因其北極高下不同可以推算知之也又按古漏刻
之法晝夜百刻每一刻為六十分以十分為一小刻分
隸十二辰每一辰八大刻二小刻梁天監中改用九十
六刻每一辰惟八刻始變古法旋廢不用今歐邏巴以
晝夜為二十四小時一小時四刻合之凡九十六刻蓋
本於梁天監中所改者耳不全不五章九變九善蘭出
西人考工記重星四堂並言之三升歸與皆亦此也
鄭目錄曰司空之篇亡漢興購求千金不得此前世識
其事者記錄以備大數越焚典辭章九變九善蘭出
賈公彥曰冬官一篇其亡已久有人尊集嗜典錄此三

要之

車

車

參

皆

畫

皆總言

況

十工以爲考工記雖不知其人又不知作在何日要知在於秦前是以得遭秦滅焚典籍章氏裘氏等闕也與林希逸曰考工記不特爲周制也盡記古百工之事故匠人以世室重屋明堂並言之三代制度皆在此也但書不全矣此書續出闕略不全不止章氏裘氏段氏等官而已其先後次序亦自參錯不齊如攻木之工輪輿弓廬匠車梓若以序言當在上篇今梓廬匠車弓皆在下篇而其序亦自不同又畫續二官而止曰畫續之事玉人亦然意其全書凡日之事者皆總然之其列官自別卽車人之事又有車人爲某爲某可知也况一官非

止爲一事如輪人梓人匠人車人皆一官之名而分主數事惜乎其不全見也五書

家

王應麟曰考工記或以爲先秦書而禮記正義云孝文時求得周官不見冬官一篇乃使博士作考工記補之漢書謂河間獻王得之非孝文時也序錄云李氏上五篇失事官一篇取考工記補之六藝論云壁中得六篇誤矣齊文惠太子鎮雍州有盜發楚王家獲竹簡書青絲編簡廣數分長二具有得十餘簡以示王僧虔僧虔曰是科斗書考工記周官所闕文也漢時科斗書已廢則記非博士作也

禮經十七篇

能 益

史記儒林列傳諸學者多言禮而魯高堂生最本禮固自孔子時而其經不具及至秦焚書書散亡益多於今獨有士禮高堂生能言之而魯徐生善為容孝文帝時徐生以容為禮官大夫傳子至孫徐延徐襄襄其天姿善為容不能通禮經延頗能未善也襄以容為漢禮官大夫至廣陵內史延及徐氏弟子公戶滿意桓生單次皆常為漢禮官大夫而瑕邱蕭奮以禮為淮揚太守是後能言禮為容者由徐氏焉

皆 陽

漢書藝文志經七十篇后氏戴氏漢興魯高堂生傳士禮十

皆

禮 虞

七篇訖孝宣世后倉最明戴德戴聖慶普皆其弟子三

家立於學官漢書藝文志其妻昭略篇七夏

漢書儒林傳孟卿東海人也事蕭奮曰授后倉魯閭邱

卿倉說禮數萬言號曰后氏曲臺記服虔曰在曲臺校

師古曰曲臺殿在未央宮授沛聞人通漢子方如淳曰聞人姓也梁

戴德延君戴聖次君沛慶普孝公孝公為東平太傅德

號大戴為信都太傅聖號小戴曰博士論石渠至九江

太守由是禮有大戴小戴慶氏之學通漢曰太子舍人

敬 傳

論石渠至中山中尉普授魯夏侯敬又傳族子咸為豫章太守大戴授琅邪徐良旂卿為博士州牧郡守家世

儀

博 後 充

不當推衍
朱子思下
別推小字

傳業小戴授梁人橋仁季卿楊榮子孫師古曰子孫榮之字也仁
為大鴻臚家世傳業榮琅邪太守由是大戴有徐氏小
戴有橋楊氏之學漢小戴與大戴之學蓋莫自夫子舍人
晉書元帝踐阼周官禮記鄭氏置博士荀崧上疏曰議
禮一經所謂曲禮鄭尺於禮特明皆有證據宜置鄭儀
禮傳士一人據後朱彝尊一條曹氏此傳慶氏此元榮古書
隋書經籍志復漢唯曹元充傳慶氏以授其子衰然三家
雖存並微相傳不絕漢末鄭玄傳小戴之學後以古經
校之取其於義長者作注為鄭氏學其喪服一篇子夏
先傳之諸儒多為注解今又別行朱子曰張忠甫疑今

行字當是
衍文

指 邪

威 醮 舊

儀禮非高堂生之書但篇數偶同爾此存則不深考於
劉歆說所訂之誤又不察其所謂士禮者特略舉首篇
以明之其曰推而致於天子者蓋專指冠昏喪祭而言
若燕射朝聘則士豈有是禮而可推則禮記王應麟曰三禮義宗云儀禮十七篇吉禮三凶禮四賓
禮三嘉禮七軍禮皆亡禮器注曲禮謂今禮也即指儀
禮而儀禮疏云亦名曲禮晉荀崧亦云朱文公從漢書臣瓚
注謂儀禮乃經禮也曲禮皆微文小節如今曲禮少儀
內則玉藻弟子職所謂盛儀三千也其書又曰士冠禮有醮用酒注以為用舊俗士喪禮云商祝

備

夏祝則禮之兼夏殷者
敖繼公曰儀禮先儒皆以爲周公所作以其書攷之辭
意簡嚴品節詳備非聖人莫能爲也是經之言士禮特
詳其於大夫則但見其祭祀耳而其昏禮喪禮無聞焉
此必其亡逸者也公食大夫禮云設洗如饗謂如其公
饗大夫之禮也而今之經則無是禮焉則是逸之也明
矣又諸侯有覲禮但用於王朝耳若其邦交亦當有相
朝相饗相食之禮又諸侯亦當有喪禮祭禮而今皆無
聞是亦其亡逸者也不察其遺而謂生斷者其害首蓋
又曰禮古經十七篇其十三篇之後皆有記四篇則無

之四篇者士相見大射少牢上下也然以意度之此四
篇者未必無一記之可言或者有之而亡逸焉爾儀禮
諸篇之記有特爲一條而發者有兼爲兩條而發者亦
有兼爲數條而發者亦有於經意之外別見他禮者
熊朋來曰儀禮名爲十七篇實十五篇而已旣夕禮乃
士喪禮之下篇也有司徹乃少牢饋食禮之下篇也
何喬新曰冠昏相見三篇皆士禮也鄉飲鄉射二篇大
夫禮也燕射聘覲公食大夫五篇諸侯禮也士喪旣夕
士虞特牲饋食四篇皆諸侯之士喪祭禮少牢饋食有
司徹二篇皆諸侯之卿大夫祭禮喪服一篇則通言上

侯

六稿

下之制禮記卷之四大夫祭獸與一論頌賦言士
 朱彝尊曰后氏之禮分爲四家聞人通漢雖未立於學
 官而石渠禮論其議奏獨多慶氏亦必有書顧未詳篇
 目東漢之世曹充父子尙傳其學竊怪班史志藝文獨
 不及之何與禮記卷之四大夫祭獸與一論頌賦言士
 按漢志經七十篇下注云后氏戴氏七十卽十七所謂
 士禮十七篇者也傳寫倒誤禮記卷之四大夫祭獸與一論頌賦言士
 劉歆遺書太常博士曰魯恭王壞孔子宅欲以爲宮而
 得古文於壞壁之中逸禮有三十九書十六篇天漢之

淹 能

賈 皆 篆

後孔安國獻之禮記卷之四大夫祭獸與一論頌賦言士
 漢書藝文志禮古經五十六卷禮古經者出於魯淹中
 及孔氏學七十篇文相似多三十九篇及明堂陰陽王
 史氏記所見多天子諸侯卿大夫之制雖不能備猶瘡
 倉等推士禮而致於天子之說禮記卷之四大夫祭獸與一論頌賦言士
 鄭康成六藝論曰後得孔子壁中古文禮凡五十六篇
 其十七篇與高堂生所傳同而字多異其十七篇外則
 逸禮是也禮記卷之四大夫祭獸與一論頌賦言士
 賈公彥曰漢興求錄遺文有古文今文高堂生傳十七
 篇是今文也孔子宅得古儀禮五十六篇其字皆篆書

秘

壞

是為古文十七篇與高堂生同而字多不同餘三十九篇絕無師說在於秘館

朱子曰今儀禮多是士禮河間獻王得古禮五十六篇

乃孔壁所藏之書其中有天子諸侯禮所以班固言愈

於推士禮以知天子諸侯之禮是固作漢書時其書尚在鄭康成亦見及之今注疏中有援引處

王應麟曰藝文志謂之禮古經未有儀禮之名張淳云

疑後漢學者見十七篇中有儀有禮遂合而名之孔壁

古文多三十九篇康成不注遂無傳焉

注謂古文作某者即十七篇古文也論衡以為宣帝時河內女子懷老屋得佚禮恐非

二十九書十六篇天漢之

賈

又曰逸禮三十九其篇名頗見於他書若學禮見賈誼

傳天子巡狩禮見周官內宰注朝貢禮見聘禮注朝事

儀見覲禮注禘嘗禮見射人疏中霽禮見月令注及詩

泉水疏王居明堂禮見月令禮器注古大明堂禮昭穆

篇見蔡邕論本命篇見通典聘禮志見荀子又有奔喪

役壺遷廟釁廟曲禮少儀內則弟子職諸篇見大小

記及管子

吳澂曰魯共王壞孔子宅得古文禮經於孔氏壁中凡

五十六篇河間獻王亦得而上之其十七篇與儀禮正

同餘三十九篇藏在秘府謂之逸禮哀帝初劉歆欲以

秘

投

閣讀

賈

傳皆

列之學官而諸博士不肯置對竟不得立時隆熒始以
 閻若璩曰孔壁古文禮三十九篇讀隋牛弘傳始知書
 亡於隋以前故隋經籍志無其目甄鸞於此大聖中
 又曰朝事儀見大戴禮記卷十二非逸禮也賈誼引學
 禮本禮記保傳篇古大明堂之禮蔡邕明言禮記皆非
 逸經蔡邕論本命禮與典輿斷志見道子又言奔喪
 按漢志云學七十篇文相似多三十九篇謂校高堂生
 所傳之十七篇十七誤倒為七十蓋禮古經五十六卷
 篇各為卷實五十六篇內減十七篇故多三十九篇學
 即校也甄曰十六其篇各數見於此書若學甄見賈誼

皆

又按本命亦大戴禮記篇名及聘禮志皆非逸禮投壺
 奔喪鄭康成雖以為禮之正經而不云在逸禮中

大戴禮記

漢書藝文志記百三十一篇七十子後學明堂陰陽三

十三篇古明堂之遺事王史氏二十一篇七十子後學者師古

時人曲臺后倉九篇如淳曰行禮射於曲臺后倉為記

也晉灼曰天子射宮也西漢書景十三王列傳獻王所得書皆古文先秦舊書周

官尚書禮記師古曰禮者禮經也禮孟子老子之屬皆

經傳說記七十子之徒所論記者諸儒記禮之說也曰曰曲臺

皆

獻皆舊

皆

經考下

七

漢書儒林傳倉說禮數萬言號曰后氏曲臺記

王應麟日記百三十一篇今逸篇之名可見者有三正

別名記親屬記明堂記曾子記禮運記五帝記王度記

王霸記瑞命記辨名記孔子三朝記月令記大學記

按成帝河平三年命劉向校中秘書至哀帝時復使子

歆卒父業歆於是總解書奏其七略班固因七略以為

藝文志其儒林傳戴聖號小戴呂博士論石渠至九江

太守論石渠在宣帝甘露中前於向校理秘書矣大

小戴刪定禮記在劉成之間而班志所戴但據七略論

劉之舊不及二戴篇數後人因隋書經籍志先言劉向

霸 秘

載 秘

列 舊

信 字 證

考校經籍次言大小戴記遂以為二戴因劉向校定者而刪其煩重非也

大戴禮記八十五篇漢書都王太傳戴德撰

隋書經籍志大戴禮記十三卷梁有謚法三卷後漢安

司馬貞曰大戴禮合八十五篇其四十七篇亡存三十

大戴禮漢書都王太傳戴德撰

崇文總目大戴禮記十卷三十五篇又一本三十三篇

中興書目今所存止四十篇其篇第始三十九篇次不

倫也隋書經籍志

編

經考下

六二

舊

晁公武曰大戴禮十三卷今書止四十篇其篇目三十
九篇始無四十三四十四四十五六十一四篇有兩七
十四蓋因舊闕錄之每卷稱今卷第幾題曰九江太守
戴德撰按九江太守聖也德為信都王太傅蓋後人誤
題云賈曰大戴禮合八十五篇其四十五篇曰卷三十
王應麟曰大戴禮哀公問投壺二篇與小戴無甚異禮
察篇首與經解同曾子大孝篇與祭義相似而曾子書
十篇皆在焉勸學禮三本見於荀子保傅篇則賈誼書
之保傅傳職胎教容經四篇也漢書謂之保傅傳
按大戴禮宋時曾列之十四經余嘗考定其文記於目

祭
皆
賈
傳

錄後曰右太傅禮見存三十有九篇不題作注人姓名
朱子引明堂之說二九四七五三六一八鄭注曰法龜
文以注為康成作也惟王伯厚指為盧辨之注辨字景
宣周書
有是書迄今注獨此一家而脫誤特多余嘗訪求各本
得宋本一元明本四宋本亦有譌失余合五本參互校
正今春正月盧編修紹弓以其校本示余又得改正數
事盧編修本所失者則余五本或得之若疑文闕句無
從考得姑俟異日鄭康成注學記引成王踐阼孔冲遠
以師尚父亦端冕及西折而南皆為鄭所加又丹書之
言曰敬勝怠者強怠勝敬者亡瑞書則云敬勝怠者吉

擬
子集

謚
稱

怠勝敬者滅義勝欲者從欲勝義者凶今各本不與沖
遠所見同殆俗儒未省照徒据康成稱引竄改也夏小
正緹縞下忽云何以謂之小正以小著名也朱子儀禮
經傳通解移之於篇首實爾雅疏語校是書者所竄入
公冠篇太子擬焉各本譌作天子吳幼清儀禮逸經亦
然幸盧注可攷其公冠之譌為公符王伯厚困學紀聞
已莫是正許叔重五經異義論明堂稱戴記禮說盛德
記魏書李謚傳隋書牛弘傳俱稱盛德篇或稱泰山盛
德記蓋隋唐已前故書無所謂明堂篇者朱子引明堂
不引盛德於此知宋時之本已分合竄易非復前人之

舊

篇

藥

篇

舊矣書十有三卷凡五卷無注卷一卷二卷七卷九卷十二卷之四
卷之五立事至天園十篇上題並冠以曾子即漢藝文
志之曾子書尚存於是卷之九千桀四代虞戴德誥志
卷之十一小辨用兵少閒王伯厚以為即漢志孔子三
朝七篇中隔以卷之十篇帙淆亂也篇目起三十九迄
八十一中有兩七十四晁公武亦云然熊朋來吳幼清
皆云兩七十三陳振孫云兩七十二因竄入明堂篇題
為六十七已下改者殊也注中徵引漢魏晉之儒有康
成譙周孫炎宋均王肅范甯郭象及楊孚異物志然則
為景宣注甚明乾隆丁丑夏東原氏記

此倣
場畚
教

禮記孔子曰吾欲觀夏道是故之杞而不足徵也吾得
夏時焉鄭注得夏四時之書也其書存者有夏小正
史記夏本紀孔子正夏時學者多傳夏小正云堂
隋書經籍志夏小正一卷戴德撰亦云然
金履祥曰小正者紀候之書謂之小則固非其大者也
其亦夏時之一端與聖人得之以說夏禮則必有大於
此者單子曰夏令曰九月除道十月成梁其時倣曰收
而場功時而養掘營室之中土功其始火之初見期於
司里然則舉一端而推所謂夏時者當必有制度數條

矣

采此

之詳不可得而聞矣
按隋志大戴禮十三卷而夏小正別為卷今夏小正在
十三卷中為第四十七朱子儀禮經傳採其篇以此篇
有經有傳遂分別十二月之經而以傳讓一字分繫其
下余嘗攷論其篇記其星象曰建寅之月夏以為正月
於時日躔降婁初昏參已過中猶云參中者舉大體言
之非若後代求諸度分之細也斗柄懸在下者史記杓
攜龍角衡殷南斗魁枕參首參中則魁南上杓北下矣
二月日躔大梁三月日躔實沈參伏者日所在之宿故
伏而不見也四月日躔鶉首故昂朝覲南門在亢氏之

宿北

觀

北

皆

案北恆

沒升

沒

南五月日躔鶉火故參朝觀大火中者夏以建午之月
上合唐虞日永星火以正仲夏蓋時之相去未遠也周
以建未之月春秋傳張趯曰火星中而寒暑退謂建未
之月暑退昏中建丑之月寒退旦中也此惟周時則然
故周人表之紀候凡星未中左旋進而上過中左旋流
而下詩七月流火合乎月令季夏昏火中皆周時數百
年間也六月日躔鶉尾斗魁北下故杓南上也七月日
躔壽星漢按戶者與戶南北直也織女三星恆嚮降婁
壽星西沒則降婁東陞故初昏織女東嚮斗柄縣在下
者魁沈參首旦參中故斗柄北下而旦魁參相應也八

沒觀

躔

北升

月日躔大火辰則伏者爾雅大火謂之大辰大辰房心
尾也心三星中明大者凡言大火主焉此所謂辰也日
在則其星不見故曰伏同日出沒矣去日半次而後朝
觀旦參中者已過中猶言之舉大體也九月日躔析木
之辰繫於日者辰心也日將出心乃見東方十月日躔
星紀南門三星朝見於東南隅非昏見也言初昏者失
其傳也織女北嚮而旦星紀東陞故降婁值北織女恆
嚮降婁者也十有二月日躔玄枵十有二月日躔娵訾
之口凡夏時日躔所在與今差二次與周時差一次星
之見伏昏旦中悉因之而異

皆戴

圖

漢書藝文志曾子十八篇名參字子輿孔子弟子與周禮蓋之夾里
 隋書經籍志曾子二卷目一卷與之對十篇二目曰劉歆
 按曾子書漢志隋志皆別行今不復有傳本惟大傳禮
 中曾子立事至曾子天圓十篇為兩卷篇題皆冠以曾
 子二字其即漢志曾子之尚存無疑東夷甫曰
 贖曰孔子三朝七篇師古曰今大戴禮有其一篇蓋孔子對魯哀公語也
 漢書藝文志孔子三朝七篇三朝見公里中與大誓凡言水火主蓋此也
 故曰三朝
 王應麟曰孔子三朝七篇大戴禮記千乘四代虞戴德

昭

博傳

太傳當是
大傳之謫

穎

能

誥志小辨用兵少閒凡七篇五無五賦之類文定曰
 公冠篇至聖對曰言者對之吹王師斷戰器其
 王應麟曰公符篇載孝昭冠辭其后氏曲臺所記與後漢
 禮儀志注引傳物記云迎日辭亦見尚書太傳三句與洛諸同繪其器
 按諸本冠論作符故王氏引為公符篇公孫尼子
 禮記四十九篇云王應麟曰
 孔穎達曰六藝論云今禮行於世者戴德戴聖之學也
 又云戴德傳記八十五篇則大戴禮是也戴聖傳禮四
 十九篇則此禮記是也戴聖傳禮四十九篇則此禮記是也
 又曰禮記之作出自孔氏但正禮殘闕無復能明故范

武子不識穀蒸趙鞅及魯君謂儀為禮至孔子沒後七十二之徒共撰所聞以為此記或錄舊禮之義或錄變禮所由或兼記體履或雜序得失故編而錄之以為記也中庸是子思伋所作緇衣公孫尼子所撰鄭康成云月令呂不韋所修盧植云王制為漢文時博士所錄其餘眾篇皆如此例但未能盡知所記之人也

程子曰禮記雜出於漢儒然其間傳聖門緒餘其格言甚多如樂記學記大學之類無可議者檀弓表記坊記之類亦甚有至理惟知言者擇之如王制禮運禮器其書亦多傳古意若閒居燕居三無五起之說文字可疑

張子曰禮記雖雜出於諸儒亦無害義處如中庸大學出於聖門無可疑者羅璧曰梁沈約謂漢初典章簡略諸儒摺拾遺文片簡與禮事相關者編次篇帙皆非聖人之言月令取呂不韋春秋中庸表記坊記緇衣取子思樂記取公孫尼子學記出毛生王制出漢文博士蓋漢儒本欲補聖人之言以明道但未折衷於聖人記不免雜禮不免鑿也黃乾行曰禮記儀禮之疏也故伏氏謂二戴因習儀禮而錄禮記朱子嘗欲取戴記中有關於儀禮者附之經其不係於儀禮者仍別為記蓋以儀禮為經禮記為傳

漏記字

今則記與易書詩春秋並行矣其間或傳古來聖賢文字至爲純粹如大學中庸樂記是也或記小學之儀如曲禮少儀內則是也或言大學之儀如學是也或釋古禮之儀如冠義昏義鄉飲酒義射義燕義聘義是也或專記喪葬之儀如奔喪喪大記雜記喪服小記服問大傳問傳問喪三年問喪服四制是也或專言祭禮如郊特牲祭法祭義祭統是也或錯存經禮如投壺是也或獨詳變禮如檀弓曾子問是也或記聖王之制如玉制月令文王世子玉藻是也或記聖賢之言如禮運禮器經解哀公問仲尼燕居孔子閒居坊記表記緇衣儒行

是也

按禮記四十九篇據鄭目錄考之於劉向別錄屬制度者六曲禮上下玉制禮器少儀深衣是也屬通論者十六檀弓上下禮運玉藻大傳學記經解哀公問仲尼燕居孔子閒居坊記中庸表記緇衣儒行大學是也屬明堂陰陽者二月令明堂位是也屬喪禮者十一曾子問喪服小記雜記上下喪大記奔喪問喪服問閒傳三年問喪服四制是也屬世子法者一文王世子是也屬子法者一內則是屬祭祀者四郊牲祭法祭統祭義是也屬樂者一樂記是也屬吉事者六投壺冠義昏義鄉飲

漏也字

酒義燕義聘義是也孔冲遠於樂記下云別錄禮記四十九篇樂記第十九則樂記十一篇入禮記也在劉向前矣據孔氏所云樂記入禮記在劉向之前是小戴定禮記劉向別錄曾列其書也別錄與諸篇既各以類從而又列小戴禮記之目故孔氏謂別錄禮記四十九篇樂記第十九今樂記一篇本十一篇或小戴所合為一篇劉向校書共得二十三篇別錄於禮記外更列樂記故孔氏又云至劉向為別錄時更載所入樂記十一篇又載餘十二篇總為二十三篇孔氏於喪服四制下又云按別錄無喪服四制之文然則別錄列禮記四十九

篇之目者固有喪服四制而其諸篇之文各以類從者闕此一篇也又後漢書橋玄傳七世祖仁從同郡戴德學著禮記章句四十九篇號曰橋君學成帝時為大鴻臚仁即班固所云小戴授梁人橋仁季卿者也當云從同郡戴聖學作戴德者蓋誤仁親受禮於小戴其書已為四十九篇劉向當成帝時授理秘書仁亦成帝時為大鴻臚而小戴定禮記必稍在前故向得列之別錄而仁又為章句也隋書經籍志序二戴於劉向後又曰戴聖刪大戴之書為四十六篇謂之小戴記漢末馬融遂傳小戴之學融又足月令一篇明堂位一篇樂記一篇合四十九篇而鄭

此麻 麻 麻

閏麻

春始雨水注云漢始以驚蟄為正月中雨水為二月節
 左傳啟蟄而郊建寅之月正義云太初以後更改氣名以雨
 水為正月中驚蟄為二月節迄今不改改啟為驚蓋周
 書時訓雨水之日獮祭魚驚蟄之日桃始華易通卦驗
 先雨水次驚蟄此漢太初後歷也月令正義云劉歆作
 三統歷改之又按三統歷穀雨三月節清明中而時訓
 通卦驗清明在穀雨之前與今歷同然則三書皆作於
 劉歆之後時訓非周公書明矣是以朱子集儀禮取夏
 小正而不取時訓馬融注論語謂周書月令有更火之
 文其篇今亡閏若據曰三統歷以武王元年三月二日庚申驚蟄三月者建寅之月與左氏啟蟄

麻

麻 麻

麻

此是以下當有麻法

而郊月數同時訓解雖未必周公書而先雨
 水後驚蟄則是寫以後之節以上古歷耳

又曰周書序周公辨二十四氣之應以明天時作時訓

唐大衍歷議七十二候原於周公時訓月令雖頗有增

益然先後之次則同也自後魏始載於歷乃依易軌所

傳不合經義今改從古李業興以來迄麟德歷凡七家皆以雞始乳為立春初候東風

解凍為次候與周書相校二十餘日一行改從古義漢上易圖云夏小正具十二

月而無中氣有候應而無日數時訓乃五日為候三候

為氣六十日為節二書詳略雖異大要則同易通卦驗

傳為人以後之節次上改古歷耳
 月言今作上二日言時者

為定故楊子雲太辛二十四氣關子明論七十二候皆

從時訓

又日月令冬祀行淮南時則訓冬祀井太卒數云冬為

井唐月令冬祀井而不祀行

錢只粵曰月令於劉向別錄屬明堂陰陽記則是篇本古

明堂遺制呂氏從而錄之秦有天下不聞有事於明堂

蓋非不韋所撰而蔡邕王肅張華皆言是周公作必有

所據呂氏錄明堂陰陽記舊文於首以為綱附以八覽

六論為目中間襍入秦官無足恠也且言太尉為秦官

者據漢百官表之文也然晉語公使祁奚為元尉章昭

注云中軍尉也鐸遏寇為典尉章昭注云上軍尉也管

聖

皆

舊

怪

戴

恒

北指

皆

寔北

北

子分州以為十里里為之尉又曰筦籥藏於里尉則尉

之稱不自秦始亦周官之名矣

按月令昏旦中星與夏小正大致差一次此歲差之說

也歲差者以恒星每歲東移積至二千一百餘年而差

及一次昏旦中星既變則北斗所指亦殊鄭注於十二

月之下皆曰斗建某之辰非也余嘗就周髀之書考之

而知月建之說是由於北極作璿璣四游解曰今人所

謂赤道極者即魯論之北辰周髀之正北極也又曰北

極樞今人所謂黃道極者即周髀之謂北極璿璣也虞

夏書在璿璣玉衡以齊七政蓋設璿璣以擬黃道極後

能羣

北樞

北

北

北

此字又集脫

南上當脫

為字或乃

字

此字未同此本
其脫字此本
經約據原中
校勘記再校

經考下

失其傳莫之能述群說紛馳私臆罔據矣正北極者左旋之極北極璿璣每晝夜環繞之而成規冬至夜半在正北極下正北極下子位是為北游所極日加卯之時在正北極左正東是為東游所極日加午之時在正北極上正南是為南游所極日加酉之時在正北極右正西是為西游所極此璿璣一日之四游所極也冬至夜半起正北子位晝夜左旋一周而又過一度古度漸進至四分周天之一則春分夜半實為東游所極故夏至夜半南游所極秋分夜半乃西游所極此璿璣之一歲四游所極也古者冬夏致日故周髀之文但舉二至則二分可知

北 北 宮

凡此字
皆以宮為直

也又錯舉冬至卯酉則每日必周四游皆可知也又作月建解曰月建之說由來古矣漢人據逸周書以為斗杓移辰者失其傳也試以正北極為中以北極璿璣環繞而成之規均分十有二宮冬至夜半璿璣起正北子位是為建子晝夜一周又過一度古度小寒則過丑位大寒爰正丑位是為建丑立春過寅宮雨水爰正寅位是為建寅驚蟄過卯宮春分爰正卯位是為建卯東游所極清明過辰宮穀雨爰正辰位是為建辰立夏過巳宮小滿爰正巳位是為建巳芒種過午宮夏至爰正午位南游所是為建午小暑過未宮大暑爰正未位是為建未立

經考下

三三

北

指

指

北
能
斂

秋過申宮處暑爰正申位是為建申白露過酉宮秋分

爰正酉位西游所極是為建酉寒露過戌宮霜降爰正戌位

是為建戌立冬過亥宮小雪爰正亥位是為建亥大雪

過子宮冬至復正子位北游所極如是終古不變非若斗杓

所指虞夏迄今已差兩次也

又按祖冲之曰月位稱建諒以氣之所本名隨實著非

謂斗杓所指今校漢時已差半次審斗節時其效安在

今考北極璿璣四游與日躔黃道發斂相應而二十四

氣因之祖氏所謂諒以氣之所本雖未能確言其識卓

矣

舊御

舊

皆

又按唐明皇黜月令舊文更附益時事名御刪定月令

改置第一宋景祐二年始復舊月令而唐月令別行唐

開成中石經及徐堅初學記所引皆唐月令也於昏旦

中星悉改從唐時節氣星象

禮運

王應麟曰禮運致堂胡氏云子游作呂成公謂蜡賓之

歎前輩疑之以為非孔子語不獨親其親子其子而以

堯舜禹湯為小康是老聃墨氏之論朱文公謂程子論

堯舜事業非聖人不能三王之事大賢可為恐亦微有

此意但記中分裂太甚幾以帝王為有二道則有病又

聃
輩

此

曰白虎通云禮運記曰六情所以扶成五性也今禮運無此語

經禮三百曲禮三千

朱子曰今按禮經威儀劉向作經禮曲禮而中庸以禮

經為禮儀鄭玄等皆曰經禮即周禮三百六十官曲禮

即今儀禮冠昏吉凶其中事儀三千以其有委曲威儀

故有二名臣瓚曰周禮三百特官名耳經禮謂冠昏吉

凶蓋以儀禮為經禮也而近世括蒼葉夢得曰經禮制

之凡也曲禮文之目也先王之世二者蓋皆有書藏於

有司祭祀廟觀會同則太史執之以涖事小史讀之以

皆讀朝

指專

况

喻眾而卿大夫受之以教萬民保氏掌之以教國子者

亦此書也愚意禮篇三名禮器為勝諸儒之說瓚葉為

長蓋周禮乃制治立法設官分職之書於天下事無不

該攝禮典固在其中而非端為禮設也不應指其官目

以當禮篇之目又况其中或以一官兼掌眾禮或以數

官通行一事亦難計其官數以充禮篇之數至於儀禮

則其中冠昏喪祭燕射朝聘自為禮經大目亦不容專

以曲禮名之也但曲禮之篇未見於今何書為近而三

百三千之數又將何以充之耳又嘗攷之經禮固今之

儀禮其存者十七篇而其逸見於他書者猶有投壺奔

喪遷廟中霽等篇其不可見者又有古經增多三十九篇而明堂陰陽王氏史記數十篇及河間獻王所輯禮樂古事多至五百餘篇儻或猶有逸在其間者大率且以春官所領五禮之目約之則其初固當有三百餘篇亡疑矣所謂曲禮則皆禮之微文小節如今曲禮少儀內則玉藻弟子職篇所記事親事長起居飲食容貌辭氣之法制器備物宗廟宮室衣冠車旗之等凡所以行乎經禮之中者其篇之全數雖不可知然條而析之亦應不下三千有餘矣

明堂位

簡

付春下香脫記

皆

案

王應麟曰明堂位成王命魯公祀周公以天子之禮樂春秋意林曰魯之有天子禮樂始周之末王賜之非成王也魯惠公使宰讓請郊廟之禮於天子天子使史角往惠公止之其後在魯實始為墨翟之學使成王之世魯已郊矣則惠公奚請惠公之請也始由平王以下乎惠公事見呂氏春秋仲春公是閻若璩曰公始發此論是即劉原如博而篤矣石林止齋皆因之明發矣又曰魯公之廟文世室也武公之廟武世室也按春秋成公六年立武宮武宮非始封之君毀已久而後復立蓋僭用天子文武二祧之禮春秋之所譏而記以為禮

三經考下

三三

乎閻若璩曰季文子以聳之功立武宮左氏明矣

又曰魯世家伯禽之孫濇弑幽公而自立周昭王之十

四年也諸侯篡弑之禍自此始記謂君臣未嘗相弑不

亦誣乎太史公曰捐讓之禮則從矣行事何其戾也

又曰孔子曰魯之郊禘非禮也周公其喪矣春秋屢書

以譏其僭又書新作南門新作雉門及兩觀皆僭王制

若以王禮為當用則如泮宮闕宮春秋不書矣

王應麟曰大學之教也時教必有正業朱子曰古者唯

習詩書禮樂如易則掌於太卜春秋則掌於史官學兼

通之不是正業子思曰夫子之教必始於詩書而終於

禮樂雜說不與焉禮樂雜說不與焉

閻若璩曰吳文正謂易者占筮之繇辭春秋者侯國之

史記自夫子贊易修春秋後學者始以易春秋合先王

教士之四術而為六經余亦謂孔子世家孔子以詩書

禮樂教弟子蓋三千焉此遵樂正之常法至及門高弟

方授以易春秋故曰身通六藝者七十有二人六藝乃

六經非周官之所云六藝也

漢書藝文志樂記二十三篇自黃帝以下至三代樂各

有樂記

漢書藝文志樂記二十三篇自黃帝以下至三代樂各

問

執

揖

曰字疑衍文

衰

實能

益
新書

有名孔子曰安上治民莫善於禮移風易俗莫善於樂二者相與並行周衰俱壞樂尤微眇以音律為節又為鄭衛所亂故無遺法漢興制氏以雅樂聲律世在樂官頗能紀其鏗鏘鼓舞而不能言其義六國之君魏文侯最為好古孝文時得其樂人竇公獻其書乃周官大宗伯之大司樂章也武帝時河間獻王好儒與毛生等共采周官及諸子言樂事者以作樂記獻八佾之舞與制氏不相遠其內史丞王定傳之以授常山王禹禹成帝時為謁者數言其義獻二十四卷記劉向校書得樂記二十三篇與禹不同其道寔以益衰微

實皆

此

錄字併

賈

桓譚新論曰竇公年百八十歲兩目皆盲文帝奇之問曰何因至此對曰臣年十三失明父母哀其不及眾技教鼓瑟琴臣導引無所服餘餌鴟鵂為十四卷不孔穎達曰按鄭目錄云名曰樂記者以其記樂之義此於別錄屬樂記蓋十一篇合為一篇謂有樂本有樂論有樂施有樂言有樂禮有樂情有樂化有樂象有賓牟賈有師乙有魏文侯餘有十二餘篇其名猶在二十四卷記無所錄也其十二篇之名按別錄十一篇餘次奏樂第十二樂器第十三樂作第十四意始篇十五樂穆第十六說律第十七季札第十八樂道第十九樂義第

實

樹字術
案

今讀
秦能

二十昭本第二十一昭頌第二十二實公第二十三是也按捌別錄禮記四十九篇樂記第十九則樂記十一篇入禮記也在劉向前矣至劉向為別錄時更載所入樂記十一篇又載餘十二篇總為二十三篇也二十七吳澂曰禮經之僅存者猶有今儀禮十七篇樂經則亡矣其書疑多是聲音樂舞之節少有辭句可誦讀記識故奏火之後無傳諸儒不過能言樂之義而已而劉向所得樂記二十三篇又與河閒獻王所撰二十四卷不同其二十三篇內之十一合為一篇蓋亦刪取要略非全文也徐師魯曰漢興制氏世為樂官頗能紀其鏗鏘

此

案

此

鼓舞而不能言義理其言義理則此篇是也當是古來流傳文字而河閒獻王實纂述之非成於漢儒也按樂記十一篇據皇侃所分自首至王道備矣為樂本自樂者為同至則此所與民同也為樂論自王者功成作樂至於聖人曰禮樂云為禮樂自昔者舜作五絃之琴至先王著其教焉為樂施自夫民有血氣心知之性至是以君子賤之也為樂言自凡姦聲感人至則所以贈諸侯也為樂象自樂也者情之不可變者也至然後可以有制於天下也為樂情自魏文侯問於子夏曰至彼亦有所合之也為魏文侯自賓牟賈侍坐於孔子至不亦

侯實

賈

宜乎為賓牟賈自君子曰禮樂不可斯須去身至可謂
盛矣為樂化自子贛見師乙而問焉至末為師乙亦
於夫子之門人則記所謂子云者非夫子之言也
王應麟曰坊記引論語曰三年無改於父之道論語成
於夫子之門人則記所謂子云者非夫子之言也
漢書藝文志中庸說三篇師古曰今禮有中庸一篇亦非本禮經蓋此之流黎
立武曰經之作至中庸止矣故中庸者群經之統會樞
要也文字而何問熹王寶象錄之非也王禕曰中庸古有二篇見漢藝文志而在禮記中者一

多一字
釋

上

皆

下篇

皆

旨

魯齊二字
未審案

傳

父

篇而已朱子為章句因其一篇者分為三十三章而古
所謂二篇者後世不可見矣今宜因朱子所定以第一
章至第二十章為十篇以第二十一章至三十三章為
下篇上篇以中庸為綱領其下諸章推言智仁勇皆以
明中庸之義也以誠明為綱領其後諸章詳言天道人
道皆以著誠明之道也如是既不失古今之體又不悖
朱子之旨魯齊王氏蓋主此說此下似宜接案漢志云

按漢志中庸說二篇與禮記之中庸異同莫考王氏至
欲傳會之分中庸一篇為二何不善闕疑乎
古者附劉原甫投壺義燕而投壺也燕也

經考下

卷二

燕

此下有闕

王考柱七

經心傳

禮

古者投壺之禮主人以賓燕而投壺也燕者禮之輕也
輕則易易則褻褻則慢酒之禍恆由此作是以原闕
對莫志中肅筮二篇與甄信之中肅異同莫考王丸至
末卷之旨魯齊王丸蓋由此無改於之之道論語成
儀皆以善婚肥也豈也賦景鴉否夫古今之器又不判
甲中肅也筮也以此婚肥為賦其筮皆章籍言天豈人
渠豈五篇以中肅為賦其和韻章籍皆言天豈人
章至策二十章為十篇以策二十篇章至三十章為
和韻二篇皆對世不可見矣今宜因末十和以策一
篇而曰末十為章因其法篇者亦為三卷三章而古

補五字

經考卷五 肅內限歸正帝官史休甯載震記甄信事

魯之春秋 肅皆其者之而限歸正帝官史休甯載震記甄信事

續

杜預曰春秋者魯史記之名也記事者以事繫日以日
繫月以月繫時以時繫年所以記遠近別同異也故史
之所記必表年以首事年有四時故錯舉以為所記之
名也周禮有史官掌邦國四方之事達四方之志諸侯
亦各有國史大事書之於策小事簡牘而已孟子曰楚
謂之檮杌晉謂之乘而魯謂之春秋其實一也韓宣子
適魯見易象與魯春秋曰周禮盡在魯矣吾乃今知周
公之德與周之所以王韓子所見蓋周之舊典禮經也

政五字

二 經考五

三 二

聘 穎 對舌

此皆舊

春秋公羊傳疏案莊七年經云星實如雨傳云不修春秋曰雨星不及地尺而復君子修之曰星實如雨何氏云不修春秋謂史記也古者謂史記為春秋以此言之則孔子未修之時已名春秋孔穎達曰春秋之名經無所見唯傳記有之昭二年韓起聘魯稱見魯春秋外傳晉語司馬侯劉晉悼公云羊舌肸習於春秋楚語申叔時論傅太子之法云教之以春秋禮坊記曰魯春秋記晉喪曰殺其君之子奚齊又經解曰屬辭比事春秋教也凡此諸文所說皆孔子之前則知未修之時舊有春秋之目禮記內則稱五帝有史官既有史官必應記事

魯

皆

能

義

但未必名為春秋耳書者皆命而後書國事春秋書黃澤曰二百四十二年者夫子之春秋自伯禽至魯滅史官所書者魯春秋也王者賞功罰罪雖或不當然猶是號令足以及天下名分未至大壞夏商皆然惟東周自平王微弱不復能制馭諸侯而後上下之分陵替禮義幾於澌盡故孔子作春秋平王以前不復論者以其時天子能統諸侯故也始於平王者所以救周室之衰微而扶植綱常也古史氏史記孟嘗君下然魯史顧炎武曰春秋不始於隱公晉韓宣子聘魯觀書於太史氏見易象與魯春秋曰周禮盡在魯矣吾乃今知周

皆

公之德與周之所以王也左傳昭公二年蓋必起自伯禽之封以洎於中世當周之盛朝觀會同征伐之事皆在焉故曰周禮而成之者古之良史也孟子雖言詩亡然後春秋作然不應伯禽至孝

公三百五十年全無紀載自隱公以下世道衰微史失其官於是孔子懼而修之自惠公以上之文無所改焉所謂述而不

作者也自隱公以下則孔子以己意修之所謂作春秋也然則自惠公以上之春秋固夫子所善而從之者也

惜乎其書之不存也史記卷一百一十五據魯史四記魯春秋夫而春秋自魯而後

黃澤曰杜氏云凡策書皆有君命謂如諸國之事應書

杜氏此類亦不根於禮

皆

此

皆

續

於策須先稟命於君然後書如此則應登策書事體甚

重又書則皆在大廟如孟獻子書勞於廟亦其例也孔

子非史官何由得見國史策文與其簡牘本末考見得

失而加之筆削如此則若無君命安可脩改史官若不

稟之君命安敢以國史示人據夫子正樂太師師襄之

屬討論詳悉然後可為不然則所正之樂如師摯之始

關雎之亂洋洋乎盈耳時君時相謂之全不聞知可乎

又哀公使儒悲學士喪禮於孔子士喪禮於是乎書則

其餘可知也蓋當時魯君雖不能用孔子至於託聖人

以正禮樂正書法則決有之又曰策書是重事史官不

能

孺

能

能

能

能

經考下

三

能

此

歲

竊

奸

能

此此歲

以示人則他人無由得見如今國史自非常為史官

則亦莫能見而知其詳又夫子未歸魯以前未有修春

秋之意自歸魯以後知其已老道之不行始志於此其

作此經蓋不過時歲間耳自非備見國史其成何以如

是之速哉切謂夫子聖德已孚於人魯之春秋雖史官

亦知其奸謬非聖人莫能刊正是以適投其機而夫子

得以筆削也觀夫子與魯樂官論樂則知樂之所以正

亦樂官有以推贊之又或出於時君之意亦未可知也

又曰哀公十四年西狩獲麟孔子始修春秋明年子路

卒又明年孔子卒則是此書成得年歲間而孔子沒也

門汎

當時間弟子見者必少蓋此書亦難以泛然示人想夫

子沒後弟子方見之歸與文書以何為準無如中庸

此輩史法書法幾新以明國史皆承書藏實而書相事

杜預曰汲郡汲縣有發其界內舊冢者大得古書皆簡

編科斗文字始者藏在秘府余晚得見之所記大凡七

十五卷多雜碎怪妄不可訓知周易及紀年最為分了

其紀年篇自夏殷周皆三代王事無諸國別惟特記晉

國起自殤叔次文侯昭侯以至典沃莊伯莊伯之十一

年十一月魯隱公之元年正月也皆用夏正建寅之月

為歲首編年相次晉國滅獨記魏事下至魏哀王之二

歲

皆

曲壯

皆

祕

舊皆

經考

四三

蔑子

十年蓋魏國之史記也哀王二十三年乃卒故特不稱
諡謂之今王其著書文意大似春秋經推此足見古者
國史策書之常也又稱魯隱公及邾莊公盟於姑蔑即
春秋所書邾儀父未王命故不書爵曰儀父貴之也又
稱晉獻公會虞師伐虢滅下陽即春秋所書虞師晉師
滅下陽先書虞賄故也又稱周襄王會諸侯於河陽即
春秋所書天王狩於河陽以臣召君不可以訓也諸若
此輩甚多略舉數條以明國史皆承告據實而書時事
仲尼修春秋以義而制異文也書始修春秋明年子路
當執時事之變蓋其書亦難

于

皆

子子子

權

解

皆

程子曰他經非不可以窮理也但論其義耳春秋因其
行事是非較著故窮理為要春秋以何為準無如中庸
欲知中庸無如權何物為權義也時也春秋已前既已
立例到近後來書得全別一般事便書得別有**意思**若
依前例觀之殊失也春秋大率所書事同則辭同後人
因謂之例然有事同辭異者蓋各有義非可例拘也
朱子曰蘇子由解春秋謂其從赴告此說亦是定哀之
時聖人親見據實而書隱桓之世時既遠史册亦有簡
略處夫子但據史册寫出耳其文與史其義與史辭與
呂大圭曰或曰春秋所書皆據魯史爾所謂門人高弟

不能贊一辭者其義安在曰有春秋之達例有聖人之特筆故曰其事則齊桓晉文其文則史其義則邱竊取之矣有特筆以明其是非者聖人之精義也世亦自謂黃澤曰春秋所以難者乃是失却不修春秋若有不修春秋互相比證則史官記載仲尼所以筆削者亦自顯然易見也

又曰學者須以考事為先考事不精而欲說春秋則失之疏矣夫考事已精而經旨未得尚多有之未有考事不精而能得經旨者也又須先曉史法然可求書法

又曰春秋固是經然本是記事且先從史看考索事情

推校書法事情既得書法既明然後可以辨其何以謂之經何以謂之史經史之辨既決則春秋始可通又曰春秋書法須先攷究前後異同詳畧以見聖人筆削之旨事同而書法異書法同而事異正是聖人特筆處大抵先於夫子未修春秋前觀之然後沿流而下綱舉目隨無不脗合若只從隱公以後求之宜乎多所不通也

又曰魯史春秋有例夫子春秋無例非無例以義為例隱而不彰也惟其隱而不彰所以三傳各自為說若左氏所說止是史官所守之法

又曰史者事也經者理也先儒於春秋亦多所益而莫

葬聘
圍
益
皆
贈

能總其要歸其於史官記載之體聖人筆削之法蓋未
有兼得之者是以或得之於經則失之於史得之於史
則失之於經也其制而不遺所以三輔各自爲焉昔古
又曰春秋以前禮法未廢史所書者不過君卽位君薨
葬逆夫人夫人薨葬大夫卒有年無年天時之變郊廟
之禮諸侯卒葬交聘會朝大抵不過如此耳無有伐國
滅國圍城入某國某邑等事也其後禮法旣壞史法始
淆亂如隱公元年除書及邾宋盟公子益師卒外其餘
皆失禮之事如不書卽位是先君失禮爲魯亂之本鄭
伯克段是兄不兄弟不弟天王歸仲子之賵則失禮顯

然祭伯來則不稱使舉一年如此則二百四十二年可
知如此則夫子春秋安得不作而變舊章哉春秋非
又曰赴告策書諸所記注多違舊章此杜氏說大抵春
秋時史法頗難爲史官者亦只當直書中間違禮得禮
皆有之亦是時使之然記事者只得如是不可律以夫
子書法見夫子簡嚴便謂史法非是也夫子之春秋不
可以史法觀後世作史者只當用史法不可模擬聖人
也胸中權度不如聖人則予奪不得其正矣故作史惟
當直書爲得體夫子春秋只是借二百四十二年行事
以示大經大法於天下故不可以史法觀之惠公以前

皆

舊 弑

穢 衷

皆

春秋其不合於典禮者尚少故夫子截自惠公以後者所以撥亂也豈夫至春秋只是魯史百四十年事又曰春秋書法自書契以來所無舊史固是周公之遺法然常法也王政不綱而後怪證百出殺父與君無所不有而紀綱法度俱已蕩然分限既踰無一合於古者而史法始難乎紀載矣若非聖人刪修之則二百四十二年之行事是非得失淆亂穢雜而無所折衷矣天下後世安所取正哉世謂春秋之書章也林丹雘大抵春秋又曰春秋皆是處變常者易處而變者難處故春秋非聖人不能作不蘇於舉筆求破其限三百四十年而

鑿 讀

密 衷

程子曰春秋一句即一事是非便見於此乃窮理之要學者只觀春秋亦可以盡道矣不暇蓋關咬也若春秋張子曰春秋之書在古無有乃仲尼所自作惟孟子為能知之非理明義精殆未可學先儒未及此而治之故其說多鑿本皇一貫之說夫帝凡之說而楚萬事其門人問讀春秋之法朱子曰只是據經所書之事迹而準折以先王之道某是某非某人是底猶有未是處不是底又有彼善於此處自將道理折衷便是只是聖人言語細察要人子細思量考索耳

經考

墨

朱子曰春秋皆亂世之事聖人一切裁之以天理
又曰四代之禮樂此是經世之大法也春秋之書亦經
世之大法也然四代之禮樂是以善者為法春秋是以
不善者為戒蘇洵曰只景新書之事態而
黃澤曰春秋本是一貫之道夫子以一理而裁萬事洪
纖高下各有攸當而學春秋者竟未知其為一貫也
王觀國曰孔子曰君子於其所不知蓋闕如也故春秋
書正月甲戌己丑陳侯鮑卒左氏傳曰再赴也蓋推孔
子不知陳侯卒在何日因其再赴故書甲戌己丑二日

舊史
織

也

從魯史之文也又成公十四年夏五鄭伯使其弟語來
盟左氏傳曰夏鄭子人來尋盟蓋夏五無月日也闕文
也左氏亦止言夏而不言月日則是左氏作傳時經已
闕月日矣莊公二十四年冬書郭公而左氏無傳蓋亦
經之闕文也左邱明與孔子同時又為魯太史魯史記
盡在太史則左氏於傳豈不能補正之而於傳亦闕而
弗補者以此知作經已久經之文已闕而不可知然後
傳始作也前漢藝文志曰仲尼以魯周公之國禮文備
物史官有法故與左邱明觀其史記據行事仍人道因
興以立功就敗以成物假日月以定歷數藉朝聘以正

能

麻

經考

四六

褒諱

漏字

禮樂有所褒諱貶損不可魯見口授弟子弟子退而異言邱明恐弟子各安其意故論本事而作傳審如是則邱明親受孔子之旨也然以闕文校則漢志之言復窒而不通蓋班固之言未可深信耳王應麟曰西疇崔氏曰春秋桓四年七年無秋冬定十四年無冬桓十七年書夏五而闕其月莊二十二年書夏五月而闕其事僖二十八年書壬申而不繫之月桓十年書五月而不繫之夏昭十二年書十二月而不繫之冬郭公仲孫忌與凡日食而不繫朔與日者皆闕也顧炎武曰隱十年無正者以無其月之事而不書非有意削之也穀梁以為

皆

鑿

舊

葬

此舊

鑿

益

與日官

隱不自正者鑿矣趙氏曰宣成以前人名及甲子多不具舊史闕也得之矣又曰許男新臣卒左氏傳曰許穆公卒於師葬之以侯禮也而經不言於師此舊史之闕夫子不敢增也穀梁子不得其說而以爲內桓書師劉原父以爲去其師而歸卒於其國鑿矣又曰孔子曰吾猶及史之闕文也史之闕文聖人不敢益也春秋桓公十七年冬十月朔日有食之傳曰不書日與日官失之也僖公十五年夏五月日有食之傳曰不書朔與日官失之也左氏之書成之者非一人錄之

經考

卷之二

戊

牘

舊

髡

廩

舊

比

漏以弒字

者非一世可謂富矣而夫子當時未必見也史之所不
 書則雖聖人有所不知焉者成公十三年公會諸侯代
 策書所無故經文遂闕也傳文采若乃改葬惠公之類
 於簡牘簡牘先有故傳文獨存也
 不書者舊史之所無也曹大夫司馬司城之不名者闕
 文也齊崔氏出奔衛去名而書族宋殺其
 大夫山去族而書字疑皆前史之闕鄭伯髡頑楚
 子麋齊侯陽生之實弒而書卒者傳聞不勝簡書是以
 從舊史之文也邵氏曰赴以卒則卒赴則弒弒而赴以
 卒其弒也傳聞云爾也傳聞不勝簡書
 是以書卒以待
 察也比之疑獄左氏出於獲麟之後網羅浩博實夫子
 之所未見子不云乎多聞闕疑慎言其餘修春秋之法
 亦不過此春秋因魯史而修者也左氏傳采列國之史

皆

而作者也故所書晉事自文公主夏盟政交於中國則
 以列國之史參之而一從周正自惠公以前則間用夏
 正其不出於一人明矣又曰桓公四年七年闕秋冬二
 時定公十四年闕冬一時公羊成公十
 年闕冬十月昭公十年二月
 無冬僖公二十八年冬無月而有壬申丁丑桓公十四
 年有夏五而無月桓公十七年冬十月有朔而無甲子
 桓公三年至九年十一年至十七年無王桓公五年春
 正月甲戌己丑陳侯鮑卒甲戌有日而無事皆春秋之
 闕文後人之脫漏也莊公二十二年夏五月無事而穀
 不書首月杜氏釋例以為闕謬
 梁有桓無王之說竊以為夫子於繼隱之後而書公即

賜

位則桓之志見矣奚待去其王以為貶耶

又曰王使榮叔來錫桓公命不書天闕文也文公五年王使榮叔

歸含且若曰以其錫桓而貶之則桓之立春秋固已公

之矣商臣而書楚子文公九年商人而書齊侯文公十五年

之爵無所可貶孰有貶及於天王耶

又曰僖公元年夫人氏之喪至自齊不言姜宣公元年

遂以夫人婦姜至自齊不言氏此與文公十四年叔彭

生不言仲定公六年仲孫忌不言何同皆闕文也聖人

之經平易正大之而之闕文五自惠公以前闕間用夏

又曰邵國賢寶曰夏五魯史之闕文與春秋之闕文與

如謂魯史之闕文也筆則筆削則削何獨闕其所不必

疑以示後世乎闕其所不必疑以示後世推不誠伯高

之心是不誠於後世也聖人豈為之哉不然則甲戌己

丑叔彭生仲孫忌又何為者是故夏五春秋之闕文也

非魯史之闕文也

又曰范介儒守曰紀子伯郭公夏五之類傳經者之脫

文耳謂為夫子之闕疑吾不信已按甲戌己丑似是魯史之文故左傳已有

再赴之說

不言立言之體

顧炎武曰凡書殺其大夫者義繫於君而責其專殺也

弒

盜殺鄭公子駢公子發公孫輒文不可曰盜殺大夫故
不言大夫杜氏曰以盜為文其義不繫於君猶之盟會

之卿書名而已胡氏以為罪之而削其大夫非也

又曰闔殺吳子餘祭言吳子則君可知矣文不可曰吳
闔弒其君也盜殺蔡侯申同此春秋中凡若穀梁子曰

不稱其君闔不得君其君也非也齊不書姜宣公元年

王應麟曰胡文定春秋傳曰元即仁也仁人心也龜山

謂其說似大支離恐改元初無此意東萊集解高

顧炎武曰五代史漢本紀論曰人君即位稱元年常事

爾孔子未修春秋其前固已如此雖暴君昏主妄庸之

史其記事先後遠近莫不以歲月一二數之乃理之自

然也元吳萊本此其謂一為元蓋古人之語爾及後世

曲學之士始謂孔子書元年為春秋大法遂以改元為

重事徐無黨注曰古謂歲之一月亦不云一月而曰正

月國語言六呂曰間大呂周易列六爻曰初九大抵古

人言數多不言一不獨謂年為元也呂伯恭春秋講義

曰命日以元虞典也書月正命祀以元商訓也惟元祀

丑年紀日辰之首其謂之元蓋已久矣豈孔子作春

秋而始名之哉說春秋者乃言春秋謂一為元殆欲深

經考

此歲

歲

恭

經考

五十一

求經旨而反淺之也殊香以言春殊歸曰為天欲益氣
賦言周正朔氣首其體交天蓋曰矣矣豈非于前春
 後漢書陳寵傳冬至之節陽氣始萌故十一月有蘭射
 干芸荔之應天以為正周以為春十二月陽氣上通矩
 確雞乳地以為正殷以為春十三月陽氣已至天地已
 交萬物皆出蟄蟲始振人以為正夏以為春何休曰夏
 以斗建寅之月為正平旦為朔法物見色尚黑殷以斗
 建丑之月為正雞鳴為朔法物牙色尚白周以斗建子
 之月為正夜半為朔法物萌色尚赤朱子曰春秋是魯
 史合作時王之月其前固曰故此雖暴昏君主案書之

經考

五十二

四九

又曰夫子周之臣子不改周正朔始也五穀實收蓋千
 王應麟曰春王正月程氏傳曰周正月非春也假天時
 以立義耳胡氏傳曰以夏時冠月垂法後世以周正紀
 事示無其位不敢自專沙隨程氏曰周正之春包子丑
 寅月呂成公講義於春字略焉蓋闕疑之意黃震曰文
 定說春秋以春為夏正之春建寅而非建子可也以月
 為周之月則時與月異又存疑而未決也故晦菴先生
 以為若如胡氏學則月與時事常差兩月恐聖人作經
 不若是之紛紛更也且蔡氏訓云商賦不效且蔡西山
 黃澤曰春秋王正月三傳及三家之注同是周正建子

經考

五十二

之月別無異辭惟近代二百年間始有夏時之說胡文定公云以夏時冠周月蔡九峰云商周不改月蔡西山說亦同尹和靖解行夏之時乘殷之輅服周之冕云其大綱見於此而條目見於春秋於是三傳愈不可信而夏正之說起矣晦菴先生曰某親見文定家說文定春秋說夫子以夏時冠周月以周正紀事謂如公卽位依舊是十一月只是孔子改正作春正月某便不敢信恁地時二百四十二年夫子只證得箇行夏之時四箇字據今周禮有正月有正歲則周實是元改作春正月夫子所謂行夏之時只是爲他不順欲改正建寅如孟子

菴

舊

歲

輿菴

此

此

答

說七八月之間旱這斷然是五六月十一月徒枉成十二月與梁成分明是九月十月晦菴之說明白如此而不能救學者之惑可勝歎哉四時春西說對難冬難曰又曰春王正月此不過周之時周之正月而據文定則春字是夫子特筆故曰以夏時冠周月又謂夫子有聖德無其位而改正朔如此則正月亦是夫子所改蔡九峰則謂周末嘗改月引史記冬十月爲證如此則時或是夫子所移易以此說夫子豈不誤哉答顏子行夏之時乃是爲萬世通行之法非遂以之作春秋也凡王者正朔所以統一諸侯若民事自依夏時後來漢武帝魏

此 此 獵 日 此 此 此 此

文帝始定用夏時是行夫子之言也今只就經文舉所書月以證改時改月莊公二十有三年夏公如齊觀社此周之四月也當夏正建卯之月僖公三年自去冬十月不雨至春書王正月不雨夏四月不雨至六月雨若用夏正則六月乃建未之月歷三時不雨六月乃雨如此則春不得耕夏不得種種不入土為災大矣今此六月是周正建巳之月得雨可以耕種則於農事無妨故此年不書旱不書飢哀公十四年春西狩獲麟冬獵曰狩此是子丑之月故書狩也而主夏正者則謂非時而狩所以為譏澤以為既不書公狩又不書狩之地此只

歲 皆 麻 甚

是虞人修常職本不應書所以書者蓋特為獲麟故不可彊以為貶漢初猶有夏殷周及魯歷又有顛頊歷古人見前代歷紀甚明又三傳所載之事互有異同然是遵用周正別無異說凡三代正朔皆自是為一代之制既改月則須改時若周之改月只以孟子歲十一月徒杠成十二月輿梁成及七八月之間旱為證晦菴集注所據周改時止以行夏之時為據蓋周以建子之月為春終是不正故夫子思行夏之時也皆謂此也今地又曰莊七年秋大水無麥苗杜氏曰今五月周之秋平地出水漂殺熟麥及五稼之苗傳云無麥苗不害嘉穀

漂

歷考下五

五

黍

皆此

舊

此會斂

漂

皆此

漂饑

也杜氏謂黍稷尙可更種故曰不害嘉穀澤謂苗者五
 稼在田之通稱孟子云宋人閔其苗之不长又曰惡莠
 恐其亂苗漢書立苗欲疏唐史稱青苗皆謂此也今此
 書無麥苗記異耳一穀不登不書而或書無麥者以舊
 穀既沒新穀未登此時麥爲民食之最重故特書也今
 此是斗建午之月當是水與雨會故麥熟未得斂而四
 月已種之穀成苗亦爲水所漂又是年本不熟麥而又
 與水會併穀苗皆無春秋二百四十二年惟此年一見
 所以爲異此年不書飢者蓋水亦旋退更種他穀之故
 今之世謂春秋用夏正者則以麥苗爲一物謂秋水漂

寫

黜甚

殺麥之苗也澤謂若以爲夏正則種麥成苗在先水至
 在後當是九月之水九月而始大水古今罕有之事一
 不通也經書無麥苗又書大無麥禾皆是據收成之後
 計有無而書若以爲九月無麥之苗則所繫未重經決
 不書二不通也設令是五六月水至八九月未退不會
 種麥故書無麥苗亦已可疑况書秋大水若以爲建戌
 之月則水之害亦止於秋至冬十月則水已退二麥尙
 可種豈得遽云無麥苗乎三不通也
 又曰何休最好異論如黜周王魯之類甚多今其釋公
 羊傳亦止用周正如冬十一月有星孛於東方何氏云

經考

書

解

周十一月夏九月日在房心是也惟西狩獲麟解云河陽冬言狩獲麟春言狩者蓋據魯變周之春以為冬去周之正而行夏之時詳其說亦只謂孔子書狩於春者以周之正月二月是建子丑之月於夏時為冬故書狩夫以書春而書狩此何氏所以謂之去周正而行夏時蓋緣此年不書王正月而止書春故何氏有此論然以前二百四十一年皆據周正以解公羊矣獨此年有此論亦所謂立異論之一者又按何氏云絕筆於春不書下三時者起木絕火王制作道備當授漢也觀何氏此說怪誕穿鑿則無怪其於春秋之終而謂孔子改周正

此

皆此

備案

甚

菴

併菴

也夫爾魯蓋以西狩為冬也對夏制改冬而大書何取

又曰近世士大夫多闢先儒用周正之說以為時不可

改甚者至以為月亦不可改如七八月之間旱與十一

月徒枉成十二月輿梁成趙岐釋以周正晦菴亦從趙

岐而近世說者以趙岐為非則是併晦菴皆非之矣此

是本無所見而妄生事端以疑惑聖經又見一說以為

正月者是魯之正月魯諸侯也諸侯正朔稟於天子安

得有正月彼蓋嫌杜氏王周正月以為周不會改月焉

得有王政故讀王字歇句而以正月為魯侯即位之首

月其說妄誕不可解矣審如此何不去却王字以見明

此節 讀

經考下

卷之二

白乎據其說添一王字是為尊王而不與上下文相屬不成文理矣王字想同而此王其為魯對昭公之首陳櫟日月數與周而改春隨正而易證以春秋左傳孟子後漢書陳寵傳極為明著成十年六月丙午晉侯使甸人獻麥六月乃夏四月也僖五年十二月丙子朔晉滅虢先是卜偃言克虢之期其九月十月之交乎丙子朔必是時也偃以夏正言而春秋以周正書可見十二月丙子為夏十月也僖五年春王正月辛亥朔日南至王正月冬至豈非夏十一月乎經有只書時者僖十年冬大雨雪蓋以酉戌為冬也使夏時之冬而大雪何足

王字衍

虢

獵于

四字衍

日此

比于

比此

以字衍

以為異而記之襄二十八年春無冰蓋以子丑月為春也使夏時之春而無冰何足以為異而記之春蒐夏苗秋獮冬狩四時田獵定名也桓四年春王月公狩於郎杜氏注四曰冬獵曰狩周之春夏之冬也魯雖按夏時之冬而於子月行冬曰之狩夫子即書曰春狩於郎此所謂春非周之春而何哀十四年春西狩獲麟亦然定十二年夏大蒐於比蒲魯雖按夏時之春於卯辰之月行春田之蒐夫子只書曰夏蒐於比蒲此所謂夏非周之夏而何以次年又書五月蒐於比蒲亦然也陳寵傳尤明白曰天以為正周以為春注曰今十一月也地以

爲正殷以爲春注云今十二月也人以為正夏以爲春
注云今正月也孟子七八月之間旱等不待多言而明
是三代之正子丑寅三陽月皆可以春言也胡氏春秋
傳不敢謂王正月爲非子月而於春王正月之春字謂
以夏時冠周月皆考之不審安有隔兩月以夏時冠周
月之理欽定四庫全書曰文選夫七月書曰春發源也
熊朋來曰陽生於子卽爲春陰生於午卽爲秋此之謂
天統欽定四庫全書曰歲在子春王正月公孫休復
又曰若依夏時周月之說則正月二月須書冬而三月
乃可書春耳欽定四庫全書曰歲在子春無冬蓋以子丑爲春

皆此

熊此

顧炎武曰漢書高帝紀春正月注師古曰凡此身月號
皆太初正厯之後記事者追改之非當時本稱也以十
月爲歲首卽謂十月爲正月今此真正月當時謂之四
月耳他皆類此叔孫通傳諸侯羣臣朝十月師古曰漢
時尙以十月爲正月故行朝歲之禮史家追書十月
又曰漢元年冬十月五星聚東井當是建申之月劉攽
曰按厯太白辰星去日率不過一兩次今十月而從歲
星於東井無是理也然則五星以秦之十月聚東井耳
秦之十月今七月日當在鶉尾故太白辰星得從歲星
也按此足明記事之文皆是追改惟此一事失於追改

此等

麻

歲此

皆

歲

麻歲

今歲

此

干 麻必 親

遂以秦之十月為漢之十月耳夫以七月誤為十月正
足以為秦人改月之證五經異傳又曰春秋僖公五年晉侯殺其世子申生經書春而傳
在上年之十二月十年里克弑其君卓經書正月而傳
在上年之十一月十一年晉殺其大夫平鄭父經書春
而傳在上年之冬十五年晉侯及秦伯戰於韓獲晉侯
經書十有一月壬戌而傳則為九月壬戌經傳之文或
從夏正或從周正所以錯互如此羅必以為傳據與史
記漢元年冬十月五星聚東井乃秋七月之誤正同僖
公五年十二月丙子朔虢公醜奔京師而卜偃對獻公

歲麻

策

以為九月十月之交襄公三十年絳縣老人言臣生之
歲正月甲子朔以長曆推之為魯文公十一年三月甲
子朔此又晉人用夏正之見於傳者也尚書又曰隱公六年冬宋人取長葛傳作秋劉原父曰左氏
月日與經不同者邱明作書雜取當時諸侯史策之文
其用三正參差不一往往而迷故經所云冬傳謂之秋
也攷宋用殷正則建酉之月周以為冬宋以為秋矣
又曰桓公七年夏穀伯綏來朝鄧侯吾離來朝傳作春
劉原父曰傳所据者以夏正紀時也宋書又曰文公十六年齊公子商人弑其君舍經在九月傳

經考下

三

舊

鐘此

潛于

作七月隱公三年夏四月鄭祭足帥師取溫之麥秋又
 取成周之禾若以為周正則麥禾皆未熟四年秋諸侯
 之師敗鄭徒兵取其禾而還亦在九月之上是夏正六
 月禾亦未熟注云取者蓋交踐之終是可疑按傳中雜
 取田正多有錯誤左氏雖發其例於隱之元年曰春王
 周正月而間有失於改定者文多事繁固著書之君子
 所不能免也平冬采天郊夏耕秋種隱風災曰五月
 又曰春秋時月並書於古未之見攷之尚書如金縢秋
 大熟未獲言時則不言月伊訓惟元祀十有二月乙丑
 武成惟一月壬辰康誥惟三月哉生魄召誥三月惟丙

午臄多士惟三月多方惟五月丁亥顧命惟四月哉生
 魄畢命惟十有二年六月庚午臄言月則不言時朱文
 林擇之亦有古文其他鍾鼎古文皆如此春秋獨並舉
 例不書時之說或疑夫子特筆是不然舊史既以春
 時月者以其為編年之史有時有月有日多是義例所
 存不容於闕一也秋為名自當書時且如隱公二年春
 公會戎於潛不容二年書春元年乃不書春是知謂以時冠月出於夫子者非也
 按夏時周月其說甚異實由於程子假天時以立義一
 語尹氏胡氏蔡氏緣之而議論滋紛矣程子曰周正月
 非春也夫謂周正月非夏時之春則可謂周正月周不
 謂之春則不可吾友吳行先告余曰程子及胡氏之意

經考

三二

周雖改正朔而周正月之非春雖周亦只謂之冬不謂之春月為王之正朔可改春為天時一定不可改孔子作春秋乃於王正月上書春明正月當應天時之春不當如周之以天時之冬為正月也書春於王正月之上而周正之失自明故曰假天時以立義而胡氏又曰以夏時冠月以周正紀事也諸儒所以辨之者俱未推得其本意且諸儒辨論乃易明者既天時與正朔差兩月舉二百四十年時月盡紛更如此程子及胡氏豈昧昧者哉夫亦曰天時有一定百王所同萬世共曉今移而加於王月之上王為周王則月固知為周月而天下後

世明知其月之非春然後可以悟正月之不可不自春始苟曰冬正月則辭不順而當行夏時用建寅為正月明矣又考其致誤之由蓋於殷周改月既未得其詳疑或改或不改故引伊訓以見月之不改引史記以見時亦不改惟春秋紀事月固改矣周改時無明文遂斷然以時為一定不改者也程子及胡氏既疑於經文而又得行夏之時一語遂傳會其說以書春於王正月上為聖人之微辭也不然先賢豈好為多事而強加聖人以改周正朔哉若周改時有明文可舉必無是說矣余曰周頌臣工篇嗟嗟保介維春之莫以孟春耕藉載耒耜

傳

考作維莫春
維春之莫句
似宜再改
莫春
藉耜

三 經考

六十一

藉

于

莫春

此句意必有

所本未宜據

本率易

政律慎字

改清民詩

氏廣詩不見

向政商字

名部詩若正

下

中

國

惟

莫

春

此

麻

措之參保介御間言也勅保介者天子諸侯耕藉勸農保介乃同車之人田器置於其間故嗟之以命諸侯勸農為急下文云抑又何求乎惟民之如何用力於新田畚田者是急耳麥則將受上帝明賜矣盡力於耕上帝又將畀以豐年也命農具錢鏹耕治正三之日於耜四之日舉趾事也奄觀銍艾言穫之不遠以勉耕之當急也實孟春而曰維春之莫鄭康成詩箋曰周之季春於夏為孟春諸侯朝周之春故晚春遣之所謂朝周之春者周雖改時而諸侯朝以夏之孟月夏之孟春於周則晚春也孔冲遠正義言朝祭之期甚明又孟子秋陽以

暴之趙岐注曰周之秋夏之五六月盛陽也禮記明堂位孟春乘大路鄭康成注曰孟春建子之月魯之始郊日以至孔冲遠正義曰雜記孟獻子曰正月日至可以有事於上帝郊特牲云周之始郊日以至明堂位又言季夏六月以禘禮祀周公於大廟鄭注曰季夏建巳之月也孔冲遠正義曰若夏之季夏非祭之月其於詩正義則曰雜記云七月而禘獻子為之以六月為正略舉數事亦足證周不惟改月實改時矣胡氏引史記冬十月顧氏既辨之詳而其所引伊訓攷之漢律厯志明引此為朔旦冬至冬至於夏為十一月於商為十二月於

經考下五

三

此 麻歲 鑿

周為正月此改月之證非不改月之證左傳昭公十七年梓慎曰火出於夏為三月於商為四月於周為五月以周人言商周改月如梓慎以漢人言商周改時如陳寵皆明據也後儒去古彌遠古歷不可得見又未能坐知千歲日至徒以空言說經往往失之凡立言者慎之又慎有疑則闕毋鑿說毋改經其斯為今日讀書之法律與

書王

黃澤曰說春秋當先識大意謂於二百四十二年行事之外求之若不於大意而於逐事推尋則舛謬必不少

此 卻

矣只如元年春王正月公羊傳云王者曷謂謂文王也此已失之拘滯若復推究其極則文王雖為周家始受命之君然居殷之世乃殷之諸侯耳文王自承殷正朔曷嘗自以建子為正乎今直以王正月為文王是改殷正朔自文王時已如此其為教義之害非小小矣故春秋易致乖錯杜元凱却云魯隱之始年周王之正月此言平正無疵杜氏於大意固亦未甚明然較之他人則有間也

顧炎武曰未為天子則雖建子而不敢謂之正式成惟一月壬辰是也已為天子則謂之正而復加王以別於

湯曰子

鼎 誤作圖

歲

夏正殷春秋王正月是也限龍文五而對賦玉以限公

又曰廣川書跋載晉姜鼎銘曰惟王十月乙亥集古錄博古圖

載此圖並而論之曰聖人作春秋於歲首則書王說者

謂謹始以正端今晉人作鼎而曰王十月是當時諸侯

皆以尊王正為法不獨魯也李孟陽曰今人往往有得

秦權者亦有王正月字以是觀之春秋王正月必魯史

本文也言王者所以別於夏殷並無他義劉原父以王

之一字為聖人新意非也博古圖載周仲稱父鼎銘曰

鐘銘曰惟王五月辰在戊寅敬敦銘曰惟王十月

又曰趙伯循曰天子常以今年冬班明年正朔於諸侯

黃

諸侯受之每月奉月朔甲子以告於廟所謂稟正朔也

故曰王正月然豈難之五始是也則天子亦止限於

禮書不書即位人雖難之國大者曰此夫人也則亦書

黃澤曰此隱公之元年何以不書即位攝故也君薨而

世子立世子幼則國政聽於大臣堪事而復辟焉古有

之矣曰隱公為大臣乎曰非也庶長而有先君之命使

之攝而奉桓者也何以知其有先君之命乎曰桓公之

母仲子也以貴聘之則其子貴矣故桓公之生先君既

以為世子諸侯國人知之矣則隱公之攝非先君之命

而誰乎曰庶長何以不得立曰是聖王之制所以正嗣

三 經考下 2

三 卷之二

統而杜禍亂之原定民志也禮諸侯一娶九女無再娶
之文適夫人無子則擇諸右媵右媵無子則擇諸左媵
左媵無子而後取諸眾妾之子亦皆以其序焉有常制
矣隱母媵也故其子不得承統然則桓母適乎曰不適
曰不適則曷爲而貴曰非適非媵桓母也非適非媵是
謂再娶蓋先君之失禮而臣子末如之何者也惠公之
適妃孟子也孟子卒繼室以聲子隱母也其後仲子之
歸魯蓋純以夫人禮聘之國人皆曰此夫人也隱亦嘗
母事之矣雖然豈禮之正哉是故明天子在上則婚娶
得禮而適庶之分明及王制不行而後諸侯越禮者眾

皆此

越禮矣而直以古義斷之則於事情之實將不勝其扞
格而終非臣子所得追議於君父也然則隱烏得而不
奉桓乎穀梁子曰讓桓不正若隱者可謂輕千乘之國
蹈道則未由穀梁之說斷則斷矣而不達乎事之情昧
乎禮之權者也使隱公黜桓而自立則是負先君之託
先君之肉未寒而舉其所愛推而遠之設令其禍不至
於殺而桓之母子失所矣而曰我爲正其得謂之正乎
其得謂之孝乎而人之情又肯盡從之否也使人情而
果從是亦亂耳是亦篡耳况人情未必然而先君之命
實不可改乎故隱之奉桓足以爲賢而說春秋者苟能

况

負

覈

此

確

皆

此

時

覈事情酌時宜以處中而毋執一焉庶幾乎得之矣
又曰說春秋須要推究事情使之詳盡然後得失乃見
如澤說桓母仲子是惠公失禮再娶乃是推尋始見得
如此所以確然自信不惑蓋經書考仲子之宮初獻六
羽若以仲子為適則正當祔廟不應別立宮若謂母以
子貴則魯十二公非適出者尚多皆未聞為其母別立
宮者別立宮止有仲子蓋是嘗以夫人禮娶之故特異
之也又禮記稱夫人之不命於天子自魯昭公始如此
則惠公之娶仲子蓋已請命於周室如此推尋則知當
來仲子歸魯是以夫人禮聘之明矣此雖失禮然在魯

板

漏測字

覈

之臣子則不當論
又曰魯隱公不書即位穀梁謂之讓桓不正左氏以為
攝而不明斷其是非然既謂之攝是有先君之命非諸
大夫攀而立之也應立而讓則謂之讓不應立故謂之
攝桓母素貴稱夫人故也
又曰何休以為隱母是左媵桓母是右媵亦不過度之
辭隱母乃是媵桓母是失禮再娶耳既娶而生桓公未
幾而惠公沒隱公之攝實出於先君之命使之攝而俟
桓長傳稱惠公之薨有宋師太子少是惠公之時桓公
已正太子之位夫桓公既已正太子之位則隱公之攝

葬此

况能
此變

乃父命明矣然則隱雖欲不讓烏得而不讓乎又宋魯為婚姻而惠公未葬宋來伐喪此何故也豈非以桓公仲子故邪夫太子少而隱公立斯固宋人之所疑者桓公內有國人歸嚮之情外有宋之援使隱果不賢亦未敢遽奪之也而况隱之志本能讓乎
又曰穀梁謂隱公不當讓此不達禮之變而亦不知當時事情儒者生於後世而追斷古事往往不合者不達事情故也使穀梁生於斯時則親見當時國人之情知惠之貴桓見桓母之存而國人貴之隱公母事之而先君立桓之命人之所知隱公讓桓之舉實為能遵先君

能

此

此

之命則自不敢如此說矣若使穀梁生此時見此事而左右隱公使之自立則自尊人為不義此說一萌不論事之濟否而隱公讓桓之美意壞盡矣故儒者若欲追論古人必若身親見之親當之則自然合事情而無過論也聖人所以異於人者蓋雖一切以禮義為斷然未嘗迂遠而拂事情公羊傳曰立適以長不以賢立子以貴不以長此三代立子之法必禮經之言也
又曰不書即位公羊穀梁所見自殊胡文定是穀梁而非公羊其說雖正然於事情不察未免有差失以王制論之則惠公元妃孟子既無子則隱是庶長當立胡氏

以隱是讓而非攝其說是矣但禮失之餘先君之事亦已如此既不容探其本而歸之正而徒裁正其末流豈不齟齬扞格而大拂於人情哉仲子之歸魯蓋以夫人禮聘之若據此事情則仲子既貴桓是太子隱自不得立其所以攝者父命也如此則公羊之說爲是又據左傳則元妃既薨聲子已攝內政久之仲子歸魯既稱夫人聲子亦已退避仲子之貴有素矣隱公二年十二月乙卯夫人子氏薨三年四月辛卯君氏卒仲子稱薨聲子稱卒書法如此聖人斟酌輕重之意亦可見焉或曰正義不從而固從此偏曲之說何也曰此變禮也非偏

曲也若欲伸正義必明天子而後可不然則用穀梁之說以輔佐隱公使之自立則上逆天子君父之命又必殺桓公母子而後可焉此說春秋者所以不得已則從權也或曰何以謂之上逆天子曰惠公在位久晚年以魯夫人之祥娶仲子若不請於天子以夫人禮聘則宋人必不與雖是失禮然亦有故又與汎常違禮者不同故說春秋者又當斟酌事情未可直情而徑行也又曰莊公元年不書卽位當據公羊傳爲正其言曰公何以不言卽位春秋君弑子不言卽位君弑則子何以不言卽位隱之也孰隱隱子也何休曰隱痛是子之禍

莊
薨
贈此舊

不忍言卽位公羊此義當矣穀梁則曰繼弑君不言卽位正也繼弑君不言卽位之爲正何也曰先君不以其道終則子不忍卽位也其說雖正然不及公羊蓋據公羊則知是聖人所改據穀梁則是作史者皆當如此書故知公羊之義爲得所以必須似此推校者蓋公羊之義正則胡文定爲世子必誓於王爲諸侯內無所承上不請命擅有其國春秋絀而不書其說太矯激非正矣夫莊公爲太子蓋已誓於天子天子已知其應立及君薨則太子嗣位嗣位而告喪告葬歷三代蓋已有定例方其告喪告葬天子使來歸賵此是舊典應如此及周

衰

葬

葬
莊

衰
皆

之衰賵贈錫命之禮雖有遲速或至全闕然嗣子承統必告天子當已在告喪之時決無不請命擅有其國之理又設令世子嗣位告葬雖未獲天子之命然如期而葬名正言順先君旣以禮葬嗣子名亦已達於天子矣豈可以爲擅有其國乎惟不書卽位當是夫子所削蓋桓公以去年十二月葬則莊公必用踰年改元之禮夫子以爲父死於外子當隱痛故不書卽位此公羊之義所以爲得文定之說失之太過也古人氣義與事無任按古者有攝主之禮上卿及長庶皆可爲攝主後儒考論不詳幾不聞是名而又見於俗之衰薄一聞所謂攝

葬

則以為禍亂之本因王莽居攝篡漢並疑周公必不居攝夫周公為攝主以奉成王正古之禮也黃氏言魯隱公必承父命為攝主以奉桓此在古人原非異事孔子與曾子論君薨而世子生之禮是古者君薨世子未生猶有攝主而無所嫌疑雖然茲事也春秋之末已難行之哀公三年左傳季孫有疾命正常曰無死南孺子之子男也則以告而立之女也則肥也可季孫卒康子即位既葬康子在朝南氏生男正常載以如朝告曰夫子有遺言命其圉臣曰南氏生男則以告於君與大夫而立之今生矣男也敢告遂奔衛康子請退公使共劉視

夢

葬

喪

之則或殺之矣此衰薄之一端因此推之康子即位是世卿之家有攝主也鄭康成注禮記曾子問篇曰攝主卿代君聽國政不言長庶為攝主者一避或無長庶一雖有長庶或君不命為攝主然則隱公之攝為有父命黃氏之說確矣既有父命則惠公之薨告喪於天子必亦如嗣子承統之禮而以父命為攝主告於天子此禮之常也而胡氏曰內不承國於先君上不稟於天子二語皆無著趙汭春秋屬辭以為行即位之禮則書即位不行即位之禮則不書即位隱公為攝主奉桓不行即位之禮也繼弒不忍即位亦不行即位之禮也夫莊公

皆

閔公僖公以為不忍而不行即位之禮則是繼弒不行
即位之禮為一定之典桓公何不用是典以明己之不
忍不與乎弒哉蓋弒君大變也典禮所無繼弒君不書
即位亦史法所無春秋一裁以天理天理所不忍言者
莫如繼弒而曰即位也故推原臣子之情不書即位蓋
雖告廟臨羣臣而當是際必有深痛難安者不必書於
策也舊史或書之夫子必削之以見此理桓則與聞乎
弒故仍舊史所書以不忍者形之而惡其忍宣視桓有
間然為弒君者所立而受國不討賊何有於不忍乎桓
宣書即位理在此也隱公受父命直君臨國待桓長然

此

後退而與桓與上卿之為攝主又不同此雖惠公之失
然隱自以為攝改葬惠公亦不臨蓋奉桓為先公之世
子而不自成為君是其所以不書即位也仲子之娶以
夫人之禮桓公之生以世子之禮黃氏論之詳矣

其敘諸侯立子之制
何休曰禮適夫人無子立右媵右媵無子立左媵左媵
無子立嫡姪娣嫡姪娣無子立右媵姪娣右媵姪娣無
子立左媵姪娣

姬于

黃澤曰成公九年二月伯姬歸於宋經書衛人來媵又
書晉人來媵又書齊人來媵按左傳凡諸侯嫁女同姓

姬
下

姬
胤

姬

媵之異姓則否今魯嫁伯姬三國來媵共十二女而齊是異姓豈宋先代之後上公尊爵故如此與然不可考矣又按傳隱公三年云衛莊公娶於齊東宮得臣之妹曰莊姜美而無子又娶於陳曰厲嬀生孝伯早死其姊戴嬀生桓公莊姜以為己子據厲嬀即何氏所謂右媵其姊戴嬀即右媵之姊又據昭公八年陳哀元妃鄭姬生悼太子偃師二妃生公子留下妃生公子勝此所謂三妃即夫人與左右媵合此數處觀之則諸侯九女之制甚明其立子則各從其母之貴賤也
又曰齊桓公之夫人三王姬徐嬴蔡姬皆無子齊侯好

姬
胤

姬

賈

祁

內多內寵內嬖如夫人者六人長衛姬生武孟少衛姬生惠公鄭姬生孝公密姬生懿公葛嬴生昭公宋華子生公子雍按桓公夫人三當是徐嬴蔡姬娶在先王姬娶在後所以如此不是兩媵故皆稱夫人內寵六人寵皆相軋又非姊姪所以子皆爭立妻妾踰制非正家之道

又曰晉襄公卒晉人以難故欲立長君賈季欲立公子樂趙宣子欲立公子雍宣子曰辰嬴賤班在九人其子何振之有杜祁以君故讓偆姑而上之以狄故讓季隗而已次之故班在四愚按此事宣子如此擬議後雖不

此 姬

曾成然當時偶無適子而欲立妾子者其選擇之法大抵如此音錄而以其始惡而止之又曰惟公子糾不知其母之貴賤小白母衛姬是齊僖公妾然亦不知其班序之尊卑但據二傳說子糾母貴宜為君史記謂子糾母魯女則班序不當在衛姬下音錄君氏非黃澤曰此蓋是省文法猶曰君之母夫人某氏云爾既不純用夫人禮本難以書而又以君故不可不書是以變其文而書法如此音錄又曰公羊以尹氏為譏世卿說春秋者往往從其說而

皆

策 卻

皆

深闢左氏之妄澤以為經所書者皆是史有其文非是夫子創書凡史書之法告則書假令果是尹氏則所以得書於魯史者以其來告故也豈有譏刺之意哉夫世卿固當時之弊然其來已久推而上之則堯舜夏禹亦皆然但側微者亦達隱德者必彰不純用世家耳世卿之弊極於周末人情亦皆厭之故有譏世卿之說然春秋治奸名犯分者耳假令果是尹氏果是周之世卿則書一尹氏之死而乃深寓譏刺之意豈不深險之甚哉又曰古策書之體甚嚴假令果是尹氏果是天子之世卿便須考究尹氏名某既是周之卿却為何官與魯有

經考下

三

策

策

樊能衰

此

何交故乃因卒而登載於魯之史策既已不知來歷又何以知其為譏世卿或曰尹氏者天子之公卿嘗與先君惠公有盟會故本以名赴而變文書氏以譏之耳曰二百四十二年策書之薨卒惟夫人書氏即無男子書氏之例婦人所以書氏者所以別同姓若魯昭公吳孟子便不可赴同姓之國故婦人以氏為重其天子之卿大夫既卒若與魯有故而來赴只應曰某官某卒又曰夫所謂尹氏者謂天子之大夫書此者所以譏世卿也而不知當時國史本無尹氏卒之事又世卿周中世以後之通弊亦非朦朧書之尹氏所能救聖之褒貶

杜

之法豈若是深晦不明之甚哉
顧炎武曰君氏卒以定公十五年妣氏卒例之從左氏為是若天子之卿則當舉其名不但言氏也
又曰或疑君氏之名別無所見左傳襄公二十六年左師見夫人之步馬者問之對曰君夫人氏蓋當時有此稱然則去其夫人即為君氏矣
考仲子之宮初獻六羽
王應麟曰眾仲對羽數服社之說不同服虔云天子八八至士二八則每佾八人杜預云天子六十四人至士四人則人數如其佾數宋大常傅隆以杜注為非謂八

三經考

三

諧

皆閭
例條

音克諧然後成樂故必以八人為列降殺以兩減其二
列爾預以為一列又減二人至士止餘四人豈復成樂
劉原父謂士無舞特牲少牢皆士禮無用樂舞之儀閭
據曰今宋書樂志故必以八人為列人
誤作八列誤作例王氏所見本尚古
黃澤曰妾母立宮既有定制則樂舞亦必有定數何故
至仲子始定樂舞如此推尋又似前此妾母未嘗立宮
或止是祭於寢別立宮者止有仲子所以見其始以貴
聘故其終也特異其禮與又六佾始書於經則魯先君
之宮皆僭用八佾明矣及仲子立宮乃是創見故疑八
佾之舞而問於眾仲初獻六羽也以其是特立之宮故

皆

僭

築略

築

俠

可更議其制若先君之宮則相承僭禮已久不可輕議
是以獨仲子之宮用六佾焉但妾母祭禮終不可見據
穀梁則當築宮以祭子祭孫止然其說太簡畧矣夫築
宮一世而遽毀果合禮意乎故竊以為不築宮則已若
築宮則亦當以親盡為斷族氏
顧炎武曰春秋之文不書族者有二義無駭卒挾卒柔
會宋公陳侯蔡叔盟於折溺會齊師伐衛未賜氏也遂
以夫人婦姜至自齊歸父還自晉至笙遂奔齊僑如以
夫人婦姜氏至自齊豹及諸侯之大夫盟於宋意如至

三經考

卷四

新傳

自晉媯至自晉一事再見因上文而略其辭也

公羊宣元年

傳遂何以不稱公子一事而再見者卒名也注卒竟也竟但舉名省文如後人作史一條之中再見者不復書姓左氏不得其解於溺會齊師伐衛則曰疾之於歸父還自晉則曰善之豈有疾之而去族善之而又去族者乎

乎

又曰春秋隱桓之時卿大夫賜氏者尙少故無駭卒而

羽父爲之請族如挾如柔如溺皆未有氏族者也

穀梁傳不

爵大夫之說近

之而未得其實莊閔以下則不復見於經其時無不賜

氏者矣

又曰劉原父曰諸侯大國三卿皆命於天子次國三卿

二卿命於天子小國三卿一卿命於天子大國之卿三

斤

斤

皆衰拜皆使益

命次國之卿再命小國之卿一命其於王朝皆士也

韓宣

子稱晉士起

三命以名氏通再命名之一命畧稱人周衰禮

廢強弱相弁卿大夫之制雖不能盡如古見於經者亦

皆當時之實錄也故隱桓之間其去西周未久制度頗

有存者是以魯有無駭柔挾鄭有宛詹秦楚多稱人至

其晚節無不名氏通矣而邾莒滕薛之君日已益削轉

從小國之例稱人而已說者不知其故因謂曹秦以下

悉無大夫彼固不知王者諸侯之制度班爵云爾

又曰或曰暈不稱公子何與杜氏曰公子者當時之寵

號宣元年注暈之稱公子也桓賜之也其終隱之篇不稱公

三經考下

三十一

子者未賜也劉原父曰公子雖親然天下無生而貴者是以命為大夫則名氏得而通未命為大夫則得稱名若專命之罪則直書而自見矣
 又曰齊公子商人弑其君舍己賜氏也衛州吁弑其君完未賜氏也胡氏以為國氏者累及乎此稱公子者誅及其身此求其說而不得故立此論爾
 黃澤曰桓公八年冬祭公來遂迎王后於紀范氏曰祭公寰內諸侯為天子三公者親迎例時不親迎例月故春秋左氏說曰王者至尊無敵無親迎之禮祭公迎王后未到京師而稱后知天子不行而禮成也鄭君釋之

曰大姒之家在邠之陽在渭之涘文王親迎於渭即夫子親迎之明文也天子雖尊於其后猶夫婦夫婦判合禮同一體所謂無敵豈施此哉禮記哀公問曰冕而親迎不已重乎孔子愀然作色而對曰合二姓之好以繼先聖之後為天地宗廟社稷之主君何謂已重乎此言親迎繼先聖之後為天地宗廟社稷之主非天子則誰乎澤謂范氏說固善然天子親迎之禮終不見明文攷古不知如何但所引文王親迎為證則文王之初載其時實諸侯耳未可據以闢左氏說也記所云繼先聖之後則凡諸侯亦孰非先聖之後乎魯衛晉蔡曹滕出於

舊况 比自 况

周之文武宋杞陳為先代之後大抵多是聖人之後也為天地宗廟主者亦據魯祀天而言耳凡此恐未可據以為天子親迎之禮其後未必行况當春秋時魯君往往皆是遣卿諸侯亦已皆然當時事體自應如此不可責以舊禮况天子乎大抵春秋時敵國既多諸侯守宗廟社稷之重若一宗修親迎之禮自於事體不便禮有因人情而變者故春秋娶女雖不備禮而天子諸侯俱遣重臣亦禮之變也又當時天子諸侯其他廢禮越禮者何可勝計若於此責之是放飯流歎而問無齒決之謂矣

又曰踰年即位亦其不曰昔魯公武卒宋平公武卒公四顧炎武曰凡繼立之君踰年正月乃書即位然後成之為君未踰年則稱子未踰年又未葬則稱名先君初沒人子之心不忍忘其父也父前子名故稱名莊公三十二年子般卒襄公三十一年子野卒是也已葬則子道畢而君道始矣子而不名文公十八年子卒僖公二十五年衛子成二十八年陳子共定公三年邾子隱是也雜記曰君薨太子號稱子待猶踰年則改元國不可以曠年無君故有不待葬而即位則已成之為君文公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成公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定公

經考

卷三

敬

元年夏六月戊辰公即位桓公十三年衛侯惠公宣公十

一年陳侯成公成公三年宋公共衛侯定是也所以敬守

而重社稷也杜氏左傳注衛宣公未葬惠公稱此皆周

公之制魯史之文而夫子遵之者也公羊傳曰君存稱

世子世子下仍當繫名若陳君薨稱子某既葬稱子踰

年稱公得之矣公二十七年

又曰鄭伯突出奔蔡者已即位之君也鄭世子忽復歸

於鄭者已葬未踰年之子也此臨文之不得不然非聖

人之抑忽而進突也忽突皆名別嫌也

又曰未葬而名亦有不名者僖公九年宋子襄定公四

款薨葬

葬僖

葬于

年陳子懷公是也所以從同也盟會之文從同而書不得

單子以王猛居於已葬而不名亦有名之者昭公二十

年王子猛是也所以示別也嫌於敬王春秋齊吳星則

又曰里克殺其君之子奚齊者未葬居喪之子也里克

弑其君卓者踰年已即位之君也此臨文之不得不然

穀梁傳曰其君之子云者國人不子也非也

又曰即位之禮必於踰年之正月即位然後國人稱之

曰君春秋之時有先君已葬不待踰年而先即位者矣

宣公十年齊侯使國佐來聘頃成公四年鄭伯伐許悼公

稱爵者從其國之告亦以著其無父之罪

三經考

四上

而不納耳此自正義不相及也之審謂讐者無時而可與通縱納之遲晚又不能全保讐子何足以惡內乎然則乾時之戰不諱敗齊人取子糾殺之皆不迂其文正書其事內之大惡不待貶絕居然顯矣二十四年公如齊親迎亦其類也惡內之言傳或失之澤謂鄭君之說雖或未備然大抵却是委曲推究與近世說春秋者不同范氏讐無時而可與通之說雖若正大然不察事之情實而失之執滯也若果不可通則此後桓公伯諸侯四十餘年率諸侯以尊王魯亦常在其中却如何說夫鳥獸行殺桓公者齊襄也齊襄之罪王法所當誅王室

既不能誅魯力又不足復讎而襄公已為國人所弑則魯人如何欲遷怒餘人乎子糾桓公乃僖公之子襄公之弟聖人蓋恕魯力之不能復讎而深責其不當與讎通故已屢書而致其意矣及讎人貫盈而自罹於此國內無主魯若於此時奉糾而立之誅其凶亂則亦庶幾可以雪恥此實無害於義惟莊公之意亦豈不欲如此然第失事機故非但無益而更取敗耳若如此看則春秋始可通而無執滯矣
又曰桓公子糾之事按程子之說以子糾桓公為襄公二子據在傳則云齊桓衛姬之子有寵於僖則齊桓乃

皆孰皆皆
皆篡

僖之子襄公之弟也又按程子以桓公爲兄子糾爲弟據公穀及三傳之注則子糾是兄桓公是弟又荀子言桓公內行則殺兄而爭國則子糾乃桓公之兄也又據古者諸侯一娶九女適夫人無子則立右媵之子右媵無子則擇諸左媵左媵無子則取於夫人媵姪夫人媵姪無子則取於右媵媵姪右媵媵姪無子則取於左媵媵姪故凡立子皆是隨其母之貴賤今桓公之母與子糾之母其班序高下無得而考則桓公子糾之敦爲應立皆不可知故其是非不可懸斷但公羊穀梁去古未遠皆謂子糾應立所以不直桓公至謂之篡又謂經書

此

皆皆

皆皆

齊人取子糾殺之是自殺其應立之子又桓公旣得國而猶欲殺子糾者蓋有應立之道是其所忌若當時桓公果是兄子糾果是弟桓母班序又高則可用伊訓之說子路子貢亦可以無疑今三子皆以此爲問者是當時公論不直桓公皆謂子糾應立桓公不當殺兄然夫子皆不答所謂問乃直取管仲之功此則正是聖人妙處不可窺測者也然夫子不責管仲以死者蓋公子無爲君之道師傅先君所設不可純以臣禮律之有患難則相與周旋旣以宣力效勞竭盡其節而偶脫虎口者則亦在所可恕如管仲是也若桓公子糾事須按春秋

案

案

經考下

四全

于能

衰况

逃而

此能

孟完于

經文為正不按經文則不見聖人之妙
 又曰及齊師戰於乾時我師敗績胡先生曰能與讎戰
 敗亦榮以敗為榮似非正義又王師尚不諱敗績魯諸
 侯也敗績亦安得不書又公敗齊師於長勺云齊師伐
 魯經不書伐責魯也詐戰曰敗善為國者不師善師者
 不陣善陣者不戰至於善陣德已衰矣而况兵刃相接
 又以詐謀取勝乎故書魯為主以責之澤謂桓公死於
 齊莊公不能復讎及讎人貫盈而死於弑國內無主死
 僖公之子糾逃難於魯魯納之又不能集事乾時之敗
 狼狽而歸鮑叔牙帥師來脇殺子糾譎取管仲當是之

時魯幾於不能國矣公若不敗齊師於長勺敗宋師於
 乘邱又敗宋師於鄆則亦何以立國君子於此當恕人
 之情抑強扶弱豈得更復責魯故知立論不可失之太
 過
 顧炎武曰楚之見於經也始於莊之十四年曰荆而已
 二十三年於其來聘而人之二十八年復稱荆而不與
 其人也僖之元年始稱楚人四年盟於召陵始有大夫
 公羊傳謂文公九年使椒來聘始有大夫
 疏矣又謂夷狄不氏非也屈原固已書氏二十一年會
 於孟始書楚子然使宜申來獻捷者楚子也二十一年不

經考

四十五

而師

于

檣

素

計

書君圍宋者子玉二十七年救衛者子玉戰城濮者子玉也

二十八年二不書帥吳之見於經也始於成之七年曰吳而

已襄之五年會於戚於其來聽諸侯之好而人之十年

十四年復稱吳殊會而不與其人也二十五年門于巢

卒始書吳子吳本伯禽春秋以其僭王降從四裔之例而書子二十九年使札

來聘始有大夫然滅州來昭公十年戰長岸十七年敗雞父

二十三年滅巢二十四年滅徐三十年伐越二十二年入郢定公四年敗攜李

十四年伐陳哀公六年會租同會鄆七年伐我八年伐齊十年十救

陳十年戰艾陵十一年會橐皋十二年並稱吳而不與其人會

黃池十三年書晉侯及吳子而殊其會

哀姜

黃澤曰夫人氏之喪至自齊杜氏曰不稱姜闕文此杜

氏之失也不稱姜省文從可知耳又傳曰君子以齊人

之殺哀姜為己甚矣此語亦失之哀姜以淫亂致慶父

之禍兩君遭弑國幾於亡魯不能容出孫於邾安可聽

其稔惡不討乎般及關公皆其子子無討母之理然則

權其宜當屬之齊故齊人殺哀姜不為過凡左氏之失

類此又曰僖公七年秋七月禘于太用致夫人左氏曰

禘而致哀姜焉非禮也凡夫人不薨於寢不殯於廟不

赴於同不祔於始則弗致也公羊傳曰譏以妾為妻穀

盟 薨 廟

閔 能 淫

經考下

四全

梁傳曰立妾之辭三傳所說不同當以左傳爲是二傳
揣度不足據也按左氏哀姜私於共仲共仲因此遂欲
自立及共仲弑閔公故哀姜孫于邾齊人殺之而以其
尸歸故僖公立而請其尸於齊以葬此皆事之情實見
於經傳者具有血脈但夫人雖得以禮葬然於禮典不
應入廟與享及八年禘祭遂以夫人與享於廟因致之
於莊宮左氏譏其非禮者爲其不當致而致違周公之
禮也夫夫人之薨焉有不在寢者不在寢非姦則亂故
絕之使不得配先君與祭享此聖人所以正家謹禮垂
訓於後而僖公以區區之仁違禮犯義厚則厚矣其如

犯 薨 葬 葬 葬

先君之禮法何此事本未甚完不可更從他說
顧炎武曰禘于太廟用致夫人夫人者哀姜也哀姜之
薨七年矣魯人有疑焉故不祔於姑至是因禘而致之
不稱姜氏承元年夫人姜氏薨於夷之文也哀姜與弑
二君而猶以之配莊公是亂於禮矣明乎郊社之禮禘
嘗之義治國其如示諸掌乎致夫人也躋僖公也皆魯
道之衰而夫子所以傷之者也胡氏以夫人爲成風成
風尚存何以言致亦言之不順也

衰 皆 于 薨

晉侯夷吾卒

顧炎武曰僖公二十四年冬晉侯夷吾卒杜氏注文公

經考

卷之二

薨

舊

春

智

黃

黃

黃

逃

况

况

况

况

皆

皆

備

備

備

備

定位而後告夫不告文公之入傳曰秦伯納之而告惠

公之薨以上年之事為今年之事新君入國之日反為

舊君即世之年非人情也疑此經乃錯簡當在二十三

年之冬傳曰九月晉惠公卒晉之九月周之冬也蓋懷公遣

人來告趙盾

黃澤曰凡史官書法與刑官論刑大體固不異如趙盾

之事以法言之則穿為元惡盾若不知情當只坐中途

聞難而復不討賊為罪然此罪亦已應誅蓋元惡若與

盾非族黨盾亦不能逃匿庇凶逆之罪其迹亦當與知

情同今穿既是盾之族黨盾若誅穿尚難以自明况庇

而不誅則盾與穿同惡同罪矣以位言之則盾為執政

之卿以族屬言之則盾為從父是固不可得而末減者

若以董狐書法言之則為國正卿亡不出境反不討賊

不論知情與否皆同弑君書穿則盾之罪不明書盾則

與穿同論史法與論刑其實亦不大相遠也

又曰左傳趙盾事首尾皆實惟越竟乃免語意不備故

學者多疑之若曰越竟討賊乃免則語意備矣

按越竟討賊語亦未當蓋越竟不返乃可免返則不惟

討賊而已既討賊猶當束身以待誅雖後君赦之亦為

接

罪人以終身不復與聞國事不與士大夫按可也

葬用柔日

顧炎武曰春秋葬皆用柔日宣公八年冬十月己丑葬

我小君敬嬴雨不克葬庚寅日中而克葬定公十五年

九月丁巳葬我小君定姒雨不克葬戊午日下景乃克

葬己丑丁巳所卜之日也遲而至於明日者事之變也

非用剛日也

經文所書葬列國之君無非柔日者惟成公十五年秋八月庚辰葬宋共公是剛日

其亦雨不克葬遲而至於明日者與

漢人不知此義而長陵

高帝以丙寅茂

陵

武帝以甲申平陵

昭帝以壬申渭陵

元帝以丙戌義陵

哀帝以

壬寅皆用剛日

比 麻

比月書日食

王應麟曰春秋日食三十六有甲乙者三十四歷家推

驗精者不過二十六

有日朔者二十六以周歷考之朔日失二十五魯歷校之又失十二

唐一行得二十七

朔差者半

本朝衛朴得三十五獨莊十八

年三月古今算不入食法

又曰漢日食五十三後漢七十二唐九十三歷法一百

七十三日有餘一交會然春秋隱元年至哀二十七年

凡三千一百五十四月惟三十七食是雖交而不食也

襄二十一年九月十月二十四年七月八月頻食是頻

交而食也

漢帝高三年十月十一月亦頻食

二 月 麻

閏比麻

鑿

公

昭

昭

閏若據曰按比月頻食此理所絕無者歷家如姜岌一行皆言之鑿鑿余嘗意襄公二十一年二十四年之前之後必有某年某年為冬十月庚辰朔日有食之者又有為八月癸巳朔日有食之者脫其簡於彼而錯其簡於此事固有之理或一解秦雲九頗以為然又曰按春秋三十六日食有誤五為三者莊公十八年僖公十二年是有誤三為二者文公元年是有誤十為七者宣公八年是有誤九為六者昭公十七年是有以後月作前月不應閏而閏先時者隱公三年桓公三年十七年莊公二十五年三十年是有以前月作後月應

昭

垂當是
乖之語

皆比

皆比
皆字所

閏而不閏後時者宣公十七年成公十七年襄公十五年二十七年昭公十五年定公十二年是至僖公十五年五月之交宜在四月然乃亥時月食非日食何誤至此蓋史失其官閏餘垂次從古未有過於春秋之世則難信亦未有過春秋之書者也衛朴以莊公十八年三月獨不入食法不知法推是歲五月壬子朔申時日食元史郭守敬曰蓋誤五為三是也按日食後越五月六月皆可再食無比月頻食之理春秋比月而食者皆再以推步之法考之襄二十一年九月朔入日食限十月朔不入食限二十四年七月朔入

誤

麻

此

薨

日食限八月朔不入食限說者或援漢高帝及文帝時
 兩頻食證古或有之以推步上考高帝三年十一月甲
 戌合朔入食限十二月癸卯合朔不入食限而漢志謨
 以甲戌為十月晦癸卯為十一月晦漢人歷法之疎如
 是又考文帝三年十一月丁酉合朔入食限十二月丁
 卯合朔不入食限漢志亦如前此非空言說經所可知
 也蓋史失其有闕義連文對音未宜斷然若謂之出限
 非宜奴氏卒宜宜國其然為文都其食非日食而指至
 顧炎武曰定公十五年奴氏卒不書薨不稱夫人葬不
 稱小君蓋春秋自成風以下雖以妾母為夫人然必即

禮儀

日

位而後稱之此奴氏之不稱者本無其事也左氏謂不成喪者非
 後世之君多於柩前即位於是大行未葬而尊其母為
 皇太后後漢儀禮志三公奏尚書顧命太子即曰即天
子位於柩前請太子即皇帝位皇后為皇太后
奏可羣臣皆出及乎所生亦以例加之妾貳於君子疑
 於父而先王之禮亡矣蘇氏曰自昔也

漏和字

顧炎武曰周制公侯伯子男為五等之爵而大夫雖貴
 不敢稱子春秋自僖公以前大夫並以伯仲叔季為稱
詩云伯兮叔兮此大夫之稱也春秋僖公十五年
震夷伯之廟杜氏注夷謚伯字大夫既卒書字三桓
 之先曰共仲曰僖叔曰成季孟孫氏之稱也自蔑也文

經考下

五上

國

衰氏

十五年叔孫氏之稱子也自豹也襄公七年季孫氏之稱子也

自行父也文公十三年閔公元年書季子晉公之諸卿

在文以前無稱子者魏氏之稱子也自犇也僖公二十三年欒

氏之稱子也自枝也僖公二十八年趙氏之稱子也自衰也文公

三年中行伯之稱子也自林父也文公十年郤氏之稱子也

自缺也文公十年知氏之稱子也自首也宣公十年范氏之

稱子也自會也宣公十年韓氏之稱子也自厥也宣公十年

晉齊魯衛之執政稱子他國惟鄭間一有之餘則否不

敢與大國並也魯之三家稱子他如臧氏子服氏叔仲

氏皆以伯叔稱焉不敢與三家並也惟襄公十四年有子叔齊子論語有

子莊其生也或以伯仲稱之如趙孟知伯死則諡之而

後子之猶國君之死而諡稱公也於此可以見世之升

降焉曰古稱壽二十而衰異昔四百餘年

又曰春秋時大夫雖僭稱子而不敢稱於其君之前猶

之諸侯僭稱公而不敢稱於天子之前也何以知之以

衛孔悝之鼎銘知之曰獻公乃命成叔纂乃祖服曰乃

考文叔興舊耆欲成叔孔成子烝鉏也文叔孔文子圉

也叔而不子是君前不敢子也左傳韓厥言於晉猶有

先王之制存焉陸淳曰侯伯子男之位皆得稱其君曰

諡是王所賜也大夫之臣得稱其子主至戰國則子又

曰子而諡不得稱子者諡是君所賜也

其子之

三經考下

卷之三

稱

不足言而討之為君矣洛誥子旦以多子越御事多子猶春秋傳之言羣子也宣公十二年唐孔氏以為大夫皆稱

子非也

以上經致
卷五

論語

經考卷六

休甯戴

雲記

漢書藝文志論語古二十一篇

出孔子壁中兩子張如淳曰分堯曰篇後子張

問何如可以從政記齊二十二篇

多問王知道如淳曰

下為篇名曰從政問王知道皆篇名也

魯二十篇

桓譚曰古論語二十一卷文異者四百餘字

校皆

何晏曰漢中壘校尉劉向言魯論語二十篇皆孔子弟子記記善言也太子太傅夏侯勝前將軍蕭望之丞相

卿

韋賢及子玄成等傳之齊論語二十二篇其二十篇中

章句頗多於魯論琅邪王卿及膠東庸生昌邑中尉王

吉皆以教授故有魯論有齊論魯共王時嘗欲以孔子

宅為宮壞得古文論語齊論有問王知道多於魯論二

篇古論亦無此二篇分堯曰十章子張問以為一篇有

兩子張凡二十一篇篇次不與齊魯論同安昌侯張禹

本受魯論兼講齊說善者從之號曰張侯論為世所貴

包氏周氏章句出焉古論唯博士孔安國為之訓解而

世不傳至順帝時南郡太守馬融亦為之訓說漢末大

司農鄭玄就魯論篇章考之齊古為之注近故司空陳

堯
十字當是
下之誤

焉

經考下

卷

羣太常王肅博士周生烈皆為義說
 隋書經籍志張禹本授魯論晚講齊論後遂合而攷之
 刪其煩惑除去齊論問王知道二篇從魯論二十篇為
 定受書諸兼籍齊馬善善於文想曰聖對論為世也貴
 王應麟曰陸氏釋文於申棖注曰申棖包云魯人也鄭
 云蓋孔子弟子申續史記曰申棠字周家語云申續字
 周也今史記以棠為黨家語以續為續傳寫之訛也後
 漢王政碑云有羔羊之絜無申棠之欲亦以棖為棠則
 申棠申棖一人爾唐開元封申棠召陵伯又封申棖魯
 伯本朝祥符封棖文登侯又封黨淄川侯俱列從祀黨

續

即棠也一人而為二人失於詳攷論語釋文也

馬端臨曰齊論多於魯論二篇曰問王知道史稱為張
 禹所刪以此遂無傳且夫子之言禹何人而敢刪之然
 古論語與古文尙書同自孔壁出者章句與魯論不異
 惟分堯曰子張問以下為一篇共二十一篇則問王知
 道二篇亦孔壁中所出度必後儒依倣而作非聖經之
 本真此所以不傳非禹所能刪也

能

朱彝尊曰按漢志論語十二家齊二十二篇多問王知
 道如淳曰問王知道皆篇名說者謂是內聖外王之業
 此傳會也論語二十篇皆就首章字義名篇非有包括

傳皆

五王

政能

此

全篇之義今逸論語見於說文初學記文選注太平御覽等書其詮王之屬特詳竊疑齊論所逸二篇其一乃問玉非問王也考之篆法三畫正均者為王中畫近上者為玉初無大異因譌玉為王耳王伯厚亦云問玉疑即問玉

孟子

漢書藝文志孟子十一篇名軻鄒人子思弟子有列傳師古曰聖證論云軻字子車

應劭曰孟子作書中外十一篇曰問玉

趙岐曰外書四篇性善辨文說孝經為正其文不能引

楊

皆

陳傳

深不與內篇相似似非孟子本真後世依放而述之者也

漢書藝文志爾雅三卷二十篇張晏曰爾近也雅正也

揚雄曰孔子門徒游夏之儔所記以解釋六藝者也陳傅良曰古者重小學漢嘗置博士如毛氏詩訓許氏說文楊氏方言之類皆有所本隋唐以來以科目取士此書漫廢韓退之尚以注蟲魚為不切則知誦習者寡矣

王應麟曰爾雅西至於邠國謂之四極朱文公曰邠國近在秦隴非絕遠之地按說文引爾雅曰西至汎府中切

國謂四極汎西極之水也

又曰白虎通引親屬記卽爾雅釋親也

按釋詁最古釋言釋訓似後人附益然皆不足深據如

台朕賚卑下陽予也台朕陽爲予我之予賚卑下爲賜

予之予孔魄哉延虛之言間也郭注孔穴延魄虛無皆

有間隙餘未詳說文哉言之間也言之間卽語助辭然

則哉之言三字乃言之間豫射厭也豫爲厭足飽飮之

厭射爲厭倦厭憎之厭此皆掇拾之病其他解釋詩書

緣此生訓非字義之本然者不一而足然今所見傳注

莫先毛詩其書又在爾雅後爾雅杜甘棠梨山橋榆白

案

此皆

昇

此皆

讀

讀

此側

粉等句讀微異杜澀棠甘而名可互訓杜赤棠白者棠以棠見杜杜甘棠以杜見棠杜甘曰棠梨山生曰橋榆白曰粉毛詩傳甘棠杜也誤粉白榆也不誤朱子集傳曰粉白榆也本毛詩又曰榆白粉也誤讀雅其他毛氏誤用爾雅者尙多可證爾雅非襲今所得見之傳注若說文視爾雅毛詩固最後沿本處多要亦各有師承爾雅以衣涉水爲厲絲帶以上爲厲說文砥履石渡水也引詩深則砥亦作瀦詩又以淇梁淇厲淇測並稱厲者不成梁之名此字說文得其傳爾雅乃失其傳逐字推求遽數之不能終其物用此見漢人之書就一書中有

師承可據者亦有失傳傳會者在好學之士善辨別其
閒而已

不必定

校

益北胡

是書從。河閒紀先生處借錄經餘姚邵二雲

手校一過無甚譌錯矣乾隆己丑九月十八日

益都李文藻記於京城虎坊橋北百順衙衙寓

舍

甘棠

此益

段

所諸

皆

漏以字

五

右戴先生經攷六卷世無刊本此本乃益都李先生從

紀文達家鈔出餘姚邵學士以朱筆校之後展轉歸濰

縣高氏壬午冬劬文屬宋晉之孝廉段來因寫一副本

原鈔奪誤過甚劬文据取引詣書復是正數十事又有

字本不誤而學士校誤者如第四卷拔地拜以手至地

學士謂手字應作首第六卷桓公之生以世子之禮學

士謂桓公應作莊公皆失之輒並為改訂又第一卷先

生据吳氏兩漢刊誤補遺正藝文志十篇文言為之言

之誤按前漢紀卷二十五費直治易徒象象繫辭十篇

文言解說上下經知文言字不誤吳改非是先生又謂

正

治奸

綴

宋寶祐中克齋董楷已叔纂集周易傳義附錄按董書成於咸淳丙寅度宗二年亦小有舛誤第二卷引堯典正義尚書二十四篇目問命宜作畢命引藝文志歐陽經三十六卷宜作三十二卷此二事宋于庭陳恭甫已正之皆可裨先生之未逮附綴於此俟覽者采焉光緒

癸未二月朔膠州柯邵文跋

鳳樓書齋藏其初文誠如所語書其五卷十卷又自

總高丸至平今裕文誠宋晉之筆乘時來因獻一隔本

孫文藝家趁出籍贈怡仁和譚獻仲儀段合肥張雷讀

古漢夫主錄如六卷世農部寫本校讀過乙酉仲秋

